

一场漂亮的督办战

孙 光

2021年12月24日，在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上，“关于加快社区建设提升社区服务的议案”圆满结案，受到了与会人员的高度评价。大家一致认为，议案办理工作成效显著，督办有力，特色鲜明，经验值得总结、值得推广。

时光回到2020年春节，新冠肺炎疫情突袭下，安阳封城、封路、封小区，一夜之间整个城市沉寂了下来。但还有一些人却闻“疫”而动、向“疫”而行，其中就包括很多守护在风雪中、蹲守在路口处、穿行在小区里的社区干部。他们没有编制，工资很低，默默无闻，寂寂无声，却成为全市关注的焦点、抗疫的“第一道防线”。

社区建设的薄弱，引起了众多人大代表的关注。同年召开的市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上，尹华敏等11名代表提出了“加快社区建设提升社区服务的议案”，经大会主席团审议，决定交由市人大常委会审理。一番调研下来，社区建设中的诸多问题浮出水面：办公用房、服务用房面积小、不达标，社区干部人员少、报酬低、没出路，工作任务层层压码、层层考核、不堪重负，规范化社区建设无规划、动力弱、打不开局面……经过充分审议和表决，市人大常委会决定将该议案交由市政府办理，并提出了7个方面24个问题和5条结案标准，跟踪督办随之展开。

针对议案办理涉及部门较多、难度较大、牵头承办部门协调不动的问题，市人大常委会协调市政府建立了高规格、全覆盖、强有力的办理工作领导小组；针对条块分割、各自为战、形不成合力的问题，市政府建立了市直部门与区政府双层联动工作机制，市人大常委会建立了市、区两级人大联动监督制度；针对基层部门思路不清、标准不明、推进无措的问题，市人大常委会以规范化社区建设为抓手，先后在北关区、文峰区、龙安区召开三次现场观摩会，以点带面、示范引领、渐次推进议案办理工作向纵深发展；针对薪酬、用房、乱借乱抽社区干部等难点问题，督促政府有关部门开展了财政保障落实、用房依法追缴、红色物业提升、乱借乱抽整治、社区减负增能等专项行动……

特别是，在整个议案办理过程中，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多次听取议案办理进展情况，提出指导性意见；时任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善飞亲自修改、审定议案审理报告，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保香、杜建勋多次召开座谈会、推进会、协调会，接力督办、现场督办、刚性督办；社会建设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法香靠前站位、下沉一线、求深求细……有力保障了议案办理工作扎实、有效开展。

一年多来，在市人大常委会和市政府的共同努力下，议案办理工作完美收官：市政府制定了社区建设五年行动规划，建立了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制度；分类解决了110个社区的办公服务用房问题，新增用房面积3.29万平方米；新增社区干部202人，平均年龄下降5.1岁，14名社区书记被招录为公务员或事业编制人员；社区干部薪酬月均增长500元左右，社区工作经费、党建经费等全部纳入财政预算；新增规范化社区16个，新建社区工作站8个，36个社区实现“一有七中心”目标……可以说，在议案的推动下，我市社区建设实现了超常规、跨越式发展，造福了市区100多万人民群众，也绘就了2021年人大工作浓墨重彩的一笔！



封面图片说明：11月23日，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设立
40周年纪念会议召开

主 办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 编辑委员会

主 任：徐家平

副 主 任：张保香 张 玲
程利军 王建国
杜建勋 桑建业
程新会

委 员：王大鹏 杜 毅
来玉生 罗永宽
李 阳 宋胜利
申明芳 丁 琦
张建林 李书林
冯学军 马宝红
郝保旺 任法香
韩爱民 李红院
李 勇 裴喜拴
姚晓林 阎鸿干
王兴舟 韩俊波
李治国

目 录

CONTENTS

卷 首 语

1 一场漂亮的督办战

/ 孙 光

特 稿

4 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里程碑

——记中央人大工作会议首次召开

纪念市人大常委会设立40周年专题

8 在安阳市人大常委会设立40周年纪念会议上的讲话

/ 袁家健

11 风雨兼程铸初心 接续奋进谱华章

——在安阳市人大常委会设立40周年纪念会议上的讲话

/ 徐家平

15 与时代同步 与人民同行

——纪念安阳市人大常委会设立40周年电视专题片解说词

领 导 讲 话

18 在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结束时的讲话

/ 徐家平

报 道

21 徐济超赴安阳县调研并开展人大代表进站履职活动

21 李公乐莅安开展密切联系人民群众主题活动

23 市人大常委会组织人大代表集中视察

重要文件选登

24 安阳市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划建设条例

28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



常委会动态

31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扩大）会议等 11 则

监督纵横

33 开展重点建议评议 促进民生问题解决 / 徐广润 李晓红

36 推动审计整改落实 守护好人民的“钱袋子”

——2020 年度我市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解读 / 一 泓

39 激活社会治理“一池春水”

——写在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快社区建设提升社区服务的议案》结案之际

/ 王庆华

42 关于全市法院民事审判工作的调查与思考 / 宋胜利 朱斌华

45 关于我市高中阶段教育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

/ 丁 琦 许志勇 丁兰宝

紫 薇 苑

47 黄河安澜赋 / 王希社

48 人大第一天 / 王建诚

县（市、区）信息

49 安阳县人大常委会开展评议县公安局基层派出所工作等 6 则

大 事 记

50 常委会大事记（2021 年 11 月 1 日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第 6 期

（总第 100 期）

主 编：程新会

副 主 编：王大鹏 罗永宽

责任编辑：孙 光

编 辑：范 雷 李晓磊

李晓红 郭 艳

郑清荷

地 址：文峰东路人大政协
活动中心

电 话：0372-2559128

邮 编：455000

电子信箱：ayrdbjb@126.com

发送范围：安阳市人大代表
及人大系统

开 本：889×1194mm 1/16

印 张：3

页 码：48

印 数：3500

批准机关：河南省新闻出版局

印 刷：安阳长顺印务公司

出版日期：2022 年 1 月 10 日

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里程碑

——记中央人大工作会议首次召开

这个金秋，注定被历史永远铭记。

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征程上，2021年是一个特殊的时间节点，一头接续波澜壮阔的百年史诗，一头开启第二个百年的恢弘篇章，承前启后、继往开来。

10月13日至14日，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符合我国国情和实际、体现社会主义国家性质、保证人民当家作主、保障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好制度，是我们党领导人民在人类政治制度史上的伟大创造，是在我国政治发展史乃至世界政治发展史上具有重大意义的全新政治制度。”习近平总书记的话铿锵有力、振奋人心。

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发表重要讲话，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战略高度，明确提出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指导思想、重大原则和主要工作，深刻回答新时代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为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指明前进方向，提供根本遵循。

党中央召开人大工作会议，在党的历史上、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历史上都是第一次，在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进程中具有里程碑意义。

面向未来，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要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巩固和发展生动活泼、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01 党领导人民在人类政治制度史上的伟大创造

时间是伟大的作者。

67年前，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缔造者们，同经过普选产生的1200多名全国人大代表一道，召开一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通过了新中国第一部宪法，正式建立起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这一保障人民当家作主的根本政治制度，开创了我国人民民主的全新阶段。

67年后，在“两个一百年”的历史交汇点，中央人大工作会议首次召开。习近平总书记庄严宣告要“毫不动摇坚持、与时俱进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为新时代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擘画宏伟壮丽的新图景。

风雨兼程，漫漫求索，始终不变的是共产党人的初心。

时钟拨回到百年之前。

“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自成立之日起，中国共产党就将“人民”镌刻在自己的旗帜上，以实现中国人民当家作主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己任。

选择什么样的政治发展道路，关系国家前途，关乎人民命运。

从大革命时期党领导工农运动到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建立苏维埃政权，再到抗日战争时期实行以“三三制”为原则的参议会制度、解放战争时期在各解放区相继召开人民代表会议……为了寻求一条符合中国国情的政治发展道路，把国家和民族前途命运牢牢掌握在人民手中，党带领人民进行了艰辛探索。

经过实践探索和理论思考，中国共产党人找到了

答案——建立共产党领导的、人民当家作主的、民主集中制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1949年9月，具有临时宪法地位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庄严宣告，新中国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1954年9月，一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行使权力的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这是历史的选择，是人民的选择。

实践中，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不断转化为治理效能，展现出蓬勃生机活力。

60多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40多年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不断得到巩固和发展，为党领导人民创造经济快速发展奇迹和社会长期稳定奇迹提供了重要制度保障。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全面加强党对人大工作的领导，推动人大工作取得历史性成就。

一组数据见证中国变迁：1949年，人均国民收入仅27美元。2020年，国内生产总值超过100万亿元人民币，居世界第二，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超过1万美元。2021年，我国脱贫攻坚战取得了全面胜利，中华大地上全面建成了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今天的中国，是一个幸福的中国，人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稳步提升，我们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接近、更有信心和能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

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坚持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的基本原则，适应人民民主专政的国体，有效保证国家沿着社会主义道路前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坚持国家一切权力属于人民，最大限度保障人民当家作主，把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结合起来，有效保证国家治理跳出治乱兴衰的历史周期率。

中国制度、中国道路、中国经验，引发世界关注。研究中国的海外学者纷纷惊叹：“中国这样一个有五千多年文明史、人口众多的国家建立起人民当家作主的新型政治制度，符合中国国情，顺应人民意愿，为人类政治文明进步作出了充满中国智慧的贡献。”

02 毫不动摇坚持、与时俱进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制度稳则国家稳，制度强则国家强。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正风起云涌，制度优势是一个国家赢得战略主动的重要优势。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支撑中国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根本政治制度，是“中国之治”蕴含的重要制度密码。

“要毫不动摇坚持、与时俱进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习近平总书记用“六个必须坚持”深刻总结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推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和实践创新的新理念新思想新要求，强调必须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必须坚持用制度体系保障人民当家作主，必须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必须坚持民主集中制，必须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必须坚持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保证宪法实施、加强立法工作、用好宪法赋予的监督权、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加强自身建设、加强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这次会议，习近平总书记对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提出了六个方面重要任务。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根本政治制度安排。从一个个人大工作实践中，我们能更好理解总书记重要讲话的深刻内涵，认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显著优势，明确未来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前进方向。

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就是支持和保证人民实现当家作主。

人大工作取得历史性成就，关键在于领航的力量。坚持党的领导，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本质特征和最大优势，是人大工作的首要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保证。坚持党的领导，首要的是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揽人大工作，最根本的是坚持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必须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通过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国家工作中得到全

面贯彻和有效执行。”

从通过宪法修正案到编纂民法典，从制定香港国安法到出台乡村振兴促进法，从连续四年开展环保领域执法检查到审查批准“十四五”规划纲要……十三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指示要求，紧跟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大事要事上担当尽责，保证人大工作与党中央的要求步调一致、行动一致，将党的领导贯穿人大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

“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党和国家的根本所在、命脉所在，是全国各族人民的利益所系、命运所系。”与会人员深有感触，“历史和实践充分证明，党的领导坚持得越好，人民当家作主就实现得越充分，实施依法治国方略就越有保障，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优越性就越得到彰显。”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中国人民当家作主的最高实现形式。

人民当家作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和核心。在我国，保证和支持人民当家作主不是一句口号、一句空话，而是真真切切落实到国家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之中。小到一个社区，大到一个国家，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用更加丰富的民主形式和民主渠道，通过一系列法律和制度安排，全方位全链条保障人民当家作主。

近年来，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修改全国人大组织法，完善人大组织、运行等法律制度；修改选举法，适当增加县乡两级人大代表名额，夯实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基础；出台关于加强和改进全国人大代表工作的35条具体措施，更好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不断健全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体系，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时俱进。

人大代表来自人民，植根人民，是人民代表大会的主体。充分发挥代表作用，目前，全国各地共设有代表之家、代表联络站等22万多个，基本实现乡镇、街道全覆盖，打通代表联系群众的“最后一公里”，更好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惠民生，推动解决百姓“急难愁盼”问题。

“人民的主人翁意识越来越强，法治理念越来越深入人心，党心民心越来越凝聚团结，这些都让代表越来越有底气。”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全国人大代表们纷纷表示，“一定牢记总书记嘱托，

不负人民赋予的光荣职责，站稳政治立场，为民用权、为民履职、为民服务，扑下身子，深入田间地头和乡村院落，了解老百姓想什么、干什么，使履职真正取得实效。”

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根本目的是依法保障人民权益。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向前推进一步，法治建设就要跟进一步。”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明确提出全面依法治国，并将其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予以有力推进。

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2018年3月11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高票表决通过宪法修正案，确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地位，充实坚持和加强中国共产党全面领导的内容，夯实国家长治久安的制度根基。设立宪法日、建立宪法宣誓制度、制定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法、加大备案审查力度……如今，宪法精神更加深入人心、厚植心田。

加快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本届以来，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共制定法律36件、修改法律96件次，通过有关法律问题和重大问题的决定40件。截至今年9月底，现行有效法律286部、行政法规600多部、地方性法规12000多件。立法工作呈现覆盖广、数量多、节奏快、要求高的新特点，立法质量和效率不断提升。

以立法回应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权益，是新时代人大立法的鲜明特征和突出优势，民法典、个人信息保护法、反食品浪费法等一部部民生法律相继出台。各级人大还聚焦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聚焦人民群众所思所盼所愿，加强对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的监督。

“越是强调法治，越要加强党对立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人大工作者们表示，“一定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到立法实践中，把‘一切为了人民’融入立法全过程，坚守人民立场，深入基层，问法于民，全方位保障人民权益实现和发展。”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个好制度，好在它能够保障党领导人民有效治理国家，能够把民主和集中有机统一起来，能够集中力量办大事，能够保证国家各项工作的制度化法律化，能够保证党和国家事业的连续

性稳定性,能够凝聚各方面力量为实现既定目标不懈奋斗。”这是大家的共同心声。

03 擘画新时代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蓝图

民主,是全人类的共同价值,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始终不渝坚持的重要理念。民主,也是理解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的关键词。

“民主是各国人民的权利,而不是少数国家的专利。”“民主不是装饰品,不是用来做摆设的,而是要用来解决人民需要解决的问题的。”“实现民主有多种方式,不可能千篇一律。用单一的标尺衡量世界丰富多彩的政治制度,用单调的眼光审视人类五彩缤纷的政治文明,本身就是不民主的。”总书记这些立意高远、思想深邃的金句,启发我们重新思考民主的标准究竟为何。

“一个国家民主不民主,关键在于是不是真正做到了人民当家作主”。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这一根本方向,在强调“八个能否”的基础上,创造性地提出了“四个要看、四个更要看”的标准,展现了强烈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自信和底气。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深化对民主政治发展规律的认识,提出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大理念。

镜头拉回到2019年11月2日,在位于上海虹桥街道的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基层立法联系点,一场别开生面的法律草案意见建议征询会正在进行。在当地考察的习近平总书记加入其中,同社区居民代表亲切交流,指出“我们走的是一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人民民主是一种全过程的民主,所有的重大立法决策都是依照程序、经过民主酝酿,通过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产生的”。2021年7月1日,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再次强调要“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人民当家作主的必由之路。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不仅有完整的制度程序,而且有完整的参与实践。

从抗战时期陕甘宁边区的“豆选”,到1953年第一次规模空前的普选,再到7次修改选举法,我国民主选举得以不断推进。改革开放以来历次直接选举

县乡两级人大代表,选民参选率均保持在90%左右,保证了选举结果充分体现最广大人民意愿。

历经五年编纂,2020年5月28日,民法典正式出台,实现了几代人的夙愿。编纂过程中,曾先后10次公开征求意见,征集到42.5万人提出的102万余条意见,最大程度上凝聚了立法共识,被称作民主立法的生动实践。

“十四五”规划纲要编制过程中,习近平总书记多次深入地方考察调研,主持召开7场座谈会,广泛听取各领域各阶层人士意见建议。全国人大常委会开展专题调研,形成22份调研报告。中央有关部门首次通过互联网向全社会征求意见建议101.8万条,把人民呼声充分体现到党中央文件中。规划纲要草案提请全国人代会审议后,又作出55处修改。2021年3月11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审查批准“十四五”规划纲要。通过全过程人民民主,把党的主张和人民的意愿统一起来,保证了我国发展始终为了人民、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

基层立法联系点一头连着立法机关,一头系着基层群众,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一个缩影。截至2021年7月,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立法联系点数量增至22个,覆盖全国2/3省份,辐射带动各省、设区的市立法联系点如雨后春笋般发展,“街谈巷议”成为立法者的考量,基层民主可“感知”更“可用”。

从一个又一个实践案例中,我们深切地感受到,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实现了过程民主和成果民主、程序民主和实质民主、直接民主和间接民主、人民民主和国家意志相统一,是全链条、全方位、全覆盖的民主,是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社会主义民主。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实现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制度载体。新时代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就要在党的领导下,不断扩大人民有序政治参与,加强人权法治保障,保证人民依法享有广泛权利和自由。要保证人民依法行使选举权利,民主选举产生人大代表,保证人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落实到人大工作各方面各环节全过程,确保党和国家在决策、执行、监督落实各个环节都能听到来自人民的声音。要完善人大的民主民意表达平台和载体,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的工作机制,推进人大协商、立法协商, (下转第14页)



在安阳市人大常委会设立 40 周年纪念会议上的讲话

市委书记 袁家健

(2021 年 11 月 23 日)

同志们：

在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中华民族开启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重大历史关头，在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刚刚召开的重要历史时刻，今天我非常高兴参加市人大常委会设立 40 周年纪念活动和会议，同市人大常委会的部分老领导、人大代表、全市人大系统的领导和同志们一起，在回顾历史、把握当下、展望未来中，深化了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认识，凝聚起全市各级人大砥砺前行的力量。刚才，我们一起参观了安阳市人大发展史馆、书画摄影展，观看了市人大常委会设立 40 周年专题纪录片，家平主任通报了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情况，听了之后很受启发，很受感动。在此，我代表市委向为安阳发展拼搏付出、作出贡献的全市历届各级人大代表、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和人大工作者，以及所有关心支持我市人大工作的同志，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在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发展历程中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大事。1981 年 11 月 29 日，市六届人大一次会议首次设立市人大常委会，翻开了安阳人大工作和民主法治建设划时代的一页。四十年来，历届人大常委会坚守初心、薪火相传，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神圣职责，形成了“年年有进步、届届有

发展”的良好局面。

40 年来，地方立法从“无”到“有”，有力推进了法治安阳建设。持续完善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机制，坚持不懈为生态环境立法、为民生福祉立法、为文物保护立法、为社会治理立法，自 2015 年获得立法权至今，已制定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政务服务条例等 8 部地方性法规，立足我市实际、体现我市特色、精准助推发展，促进我市良法善治迈出了有力步伐。

40 年来，监督工作守正创新，扎实推动了我市高质量发展。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和民生热点难点，持续加大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力度，改进完善监督方式，对经济建设、环境保护、文化教育、民生改善等具有长期性、复杂性的问题开展重点监督、跟踪监督，执法检查有力度，视察调研有深度，专题询问有精度，民主评议有温度，推动预算审查监督“全口径、全过程、全覆盖、全公开”，有力保障了中央和省市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

40 年来，决定实效不断彰显，有效形成了经济社会发展合力。坚持党的主张同人民意志有机统一，围绕城乡发展规划、历史文化保护、科教文卫事业、生态环境治理等领域具有全局性、根本性、长远性的重大事项，依法作出 249 项决议、决定，特别是在国民经济运行面临重大机遇和挑战的关键时刻，市人大常委会

委会及时作出《关于进一步做好生产救灾工作的决议》《关于批准市人民政府〈关于适度举债扩大内需促进我市经济平稳发展的报告〉的决定》《关于批准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落实调整开行贷款资金有关情况的报告〉的决定》等，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

40 年来，代表工作亮点纷呈，有力保障了代表依法履职。持续加强和改进代表工作，建立主任接待代表日、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等制度，建成覆盖各乡镇、街道的代表联络站，探索实施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代表履职载体不断丰富。累计交办、督办市人大代表提出的 6500 多件议案、建议，推动解决了一大批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

40 年来，自身建设不断加强，履职能力和工作水平得到全方位提升。从建立之初不足 20 名工作人员，到目前拥有 39 名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近百名干部职工，领导 9 个专门委员会和 3 个工作机构、服务 9200 名各级人大代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组织机构和运行机制不断完善，工作条件显著改善，常委会领导班子、组成人员和机关干部的政治素质不断提高。

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以高质量立法、高水准决定、高效能监督保障推动高质量发展，在建设新时代区域中心强市全局中，书写了人大工作砥砺奋进的生动篇章，作出了国家权力机关不可替代的重要贡献。回首走过的道路，我们深刻地感受到，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安阳的探索实践，是我们党领导人民艰辛探索国家治理模式的一个缩影，充分证明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符合中国国情和实际、体现社会主义国家性质、保证人民当家作主、保障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好制度。

总结经验、把握规律，才能鉴往知来、开拓进取。在“十四五”开局起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安阳新征程开启的关键时刻，我们比任何时候都更需要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更需要重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优势和作用。市第十二次党代会锚定“两个确保”、落实“十大战略”，确立了建成“一个强市”、实现“八个领先”的奋斗目标，对未来发展的重大战略、重大举措进行了全面部署。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

全市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从走过的奋斗历程中激发前行动力，矢志不渝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为推动安阳高质量发展、建成新时代区域中心强市作出人大新贡献。具体来讲，要做到“五个必须”。

一是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就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论述、提出了一系列新理念新观点新论断，深刻阐释了国家根本政治制度的历史必然、特点优势、实践要求，明确指出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重大原则、思路举措、重点任务，形成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为做好地方人大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10 月 13 日至 14 日，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召开，习近平总书记高度评价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深刻总结关于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新理念新思想新要求，深入阐明了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强调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实现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制度载体，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指明了方向。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结合起来，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活力古都出彩安阳紧密结合起来，切实把理论学习成果转化为做好本职工作、推动人大事业不断迈上新台阶的强大动力。

二是必须坚持和依靠党的全面领导。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是国家权力机关、工作机关和代表机关，是党领导下的政治机关，必须把党的全面领导贯彻到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始终确保人大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一要坚持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作为最根本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时时处处事事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二要自觉接受市委的领导，坚决贯彻市委的部署要求，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做到人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重要事项、重要情况及时向市委报

告，保证人大工作与市委思想同心、目标同向、行动同步。三要充分发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在人大工作中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决策部署得到全面贯彻、有效执行，善于发挥国家权力机关作用、依法履行法定职能，推动党的主张和重大决策转化为人民群众的共同意志、党组织推荐的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政权机关的领导人员。

三是必须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党委工作的中心就是人大工作的重心。全市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紧紧围绕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与时俱进、担当作为，以高质量人大工作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一要以优质的制度供给保障高质量发展。主动适应高质量发展需求，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重点聚焦科技创新、社会治理、历史文化、生态保护、民生保障等重点领域，加快立法工作步伐。二要以有力的监督问效推动高标准落实。要紧扣全市改革发展稳定中的重大问题、关系群众切身利益和社会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三要以有为的作用发挥促进高效能治理。要始终紧盯市委重点关注的、政府着力推动的、群众高度关心的重大问题、重点工作、重要项目，锲而不舍、紧盯不放，建言献策、建功立业，在市委坚强领导下，以昂扬向上的精神状态、只争朝夕的奋斗姿态，依法履职、积极进取、勇于担当，为全面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而努力奋斗。

四是必须树牢“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再度强调必须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着力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和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人大是人民的人大，必须为人民履职、为人民尽责，做到“两个明确”。一要明确履职目标。人大一切工作都要把对人民负责、替人民代言、为人民谋利作为神圣使命，把群众观点、群众路线深深植根于思想中、具体落实到行动上，立法要贯穿民生主线，监督要突出民生问题，议案建议要体现民生诉求，扎实做好年度民生实事项目票决和监督工作，真正做到“民之所望就是工作所向”。二要明确履职方向。要将民心作为最大的政治，把扩大就业、城乡社会保障、医疗体制改革、教育均衡发展、养老服务体系、生态环境改善等作为监督重点，让发展更有质感、更有温度，让群众不断看

到变化、得到更多实惠。

五是必须加强和改进自身建设。全市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准确把握时代脉搏，紧跟新的形势任务要求，健全工作机制，改进方式方法，在提升新时代人大工作质效中厚植独特优势，补齐“三个短板”。一要补齐理论短板。要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开展立法、监督工作、讨论决定重大事项都要坚决落实总书记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坚决执行党中央决策部署，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二要补齐能力短板。各级人大干部和人大代表要认真学习掌握宪法法律和法规规定，带头尊法守法用法，积极推动法治安阳建设，不断提升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真正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和坚定捍卫者。三要补齐作风短板。要紧扣建成“一个强市”、实现“八个领先”的奋斗目标，以时不我待的紧迫感、舍我其谁的责任感，对标对表、拉升标杆，抢抓机遇、勇挑重担，埋头苦干、开拓创新，在经济发展、民生保障等方面作出应有贡献，以看得见、摸得着的实实在在成效，让全市人民有更多更直接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近年来，市委始终高度重视人大工作，市委常委会定期听取人大工作汇报、研究人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去年6月18日，市委召开人大工作会议，出台了《中共安阳市委关于加强新时代人大工作和建设的意见》，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人大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今后，市委还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人大工作和建设，进一步构建机制、搭设平台，支持和保障市人大更好地依法履职、发挥作用。

同志们，历史照亮未来，征程未有穷期。40年前，在改革开放的涌动春潮中，地方人大常委会应运而生，开启了创新发展、全面进步的新征程；40年后的今天，在新时代的伟大征程上，我们对制度充满自信，对道路无比坚定，正意气风发朝着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阔步迈进。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永远奋斗，奋力开创人大事业发展新局面，为建成“一个强市”、实现“八个领先”，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活力古都出彩安阳而不懈奋斗！



风雨兼程铸初心 接续奋进谱华章

——在安阳市人大常委会设立 40 周年纪念会议上的讲话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徐家平

(2021 年 11 月 23 日)

同志们：

今天，我们在这里集会，纪念市人大常委会设立 40 周年，回顾光辉历程，总结历史经验，展望美好未来，这对我们认真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守正创新、与时俱进，具有十分重要而深远的意义。刚才，大家观看了《与时代同步 与人民同行》专题纪录片，共同感受了市人大常委会 40 年来的砥砺前行、铿锵步伐，深刻感悟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优越性和先进性，有力提振了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决心、信心和精气神，必将激励全市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各级人大代表传承血脉、接续奋进、忠实履职、务实担当，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一、回顾光辉历程，坚定制度自信

1981 年 11 月 29 日，安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依法选举产生安阳市人大常委会。以此为标志，安阳的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和人大工作迈入崭新阶段。

40 年栉风沐雨，40 年春华秋实。40 年来，历届市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聚焦市委决策部署，聚焦保障改善民生，聚焦民主法制建设，认真行使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立法权、监督权、任免权和重大事项决定权，推动

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安阳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40 年来，坚持党的领导不动摇，不忘初心担使命。历届市人大常委会旗帜鲜明讲政治，坚定信仰铸忠诚，主动向市委报告重大事项、重点工作、重要活动，切实把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工作全过程、各环节。40 年来，共作出决议决定 249 项，依法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2500 余人次，确保党委意图经过法定程序变为国家意志、人民意愿。同时，着眼市委中心工作，围绕区划调整、老城改造、殷墟申遗、打赢“三大攻坚战”、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落实“六稳”“六保”等重点任务，精准履职、靶向发力、抓铁有痕、一抓到底，推动了市委决策部署落实落细。

——40 年来，推进依法监督不懈怠，守正创新促发展。历届市人大常委会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共听取审议“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 585 个，对国家、省 200 余部法律法规贯彻实施情况进行执法检查，并开展了工作评议、述职评议、案卷评查、专题询问等监督活动，确保了法律法规有效实施，确保了行政权、监察权、审判权、检察权正确行使。市十一届人大常委会连续三年开展《安全生产法》执法检查，有力遏制了全市安全生产事故频发势头。市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积极拓展人大监督形式，围绕深化预算监督、东区配套设施建设、农产品质量安

全，开展了三次专题询问。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紧盯大气污染问题，综合运用听取报告、执法检查、专题询问、议案办理、制定地方性法规等方式，打出人大监督“组合拳”，用法治的力量提升了安阳颜值、擦亮了安阳底色。

——40 年来，坚持法治建设不偏向，开启立法新篇章。历届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协同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特别是，自 2015 年拥有地方立法权以来，立法工作从“新手上路”到“初步长成”，从“一家独大”到“多元参与”，从“顶层设计”到“聚集民意”，步伐越来越快、质量越来越高、特色越来越鲜明、成果越来越丰硕，在时间坐标上镌刻了安阳人大地方立法的闪亮印记。

——40 年来，发挥代表作用不停步，依法履职展风采。历届市人大常委会充分尊重代表的主体地位，坚持和完善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常委会副主任接待代表日等机制，不断密切和深化与代表的联系。坚持和完善邀请代表参加视察调研、执法检查、民主评议、列席常委会会议等机制，不断拓展代表参与常委会工作的广度和深度。坚持和完善代表、代表小组长、代表联络站站长培训机制，不断提升代表综合素养和履职能力。坚持和完善“代表之家”、代表联络站、五级代表进站等机制，不断筑牢代表履职的“新阵地”和“新平台”。坚持和完善代表议案、建议、批评、意见办理机制，不断解决代表和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40 年来，各级人大代表为民履职、为民代言、为民办实事做好事，以实际行动践行了“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的庄严承诺。

——40 年来，加强自身建设不放松，固本强基提水平。历届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建立健全请示报告、议事规则、履职档案、机关管理等制度，推动人大各项工作更加规范化、制度化。逐步健全常委会工作机构和办事机构，不断优化常委会组成人员、机关工作人员的年龄和专业结构，增强了常委会履职的专业性和权威性，强化了机关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提升了常委会的工作质量和水平。持续深化人大理论研究和宣传工作，先后创建了《常委会公报》、《安阳人大》期刊、人大信息网、人大微信公众

号等宣传平台，为人大工作顺利开展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

实践充分证明，安阳经济社会发展的每一步，都凝聚着历届市人大常委会的智慧和汗水；我市民主法制建设取得的每项成就，都饱含着历届市人大常委会的辛勤和付出。在此，我仅代表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向为我市人大工作作出贡献的老领导、老委员、老代表、老同志，向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各级人大代表、人大工作者，以及关心支持我市民主法制建设和人大工作的各界人士，表示最诚挚感谢和崇高敬意！

发展成果鼓舞人心，实践经验弥足珍贵。40 年来，历届市人大常委会尽职尽责、求实求效、善始善终、善作善成，积累了许多宝贵经验，形成了 5 点重要共识：一是必须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一以贯之做到立场坚定、旗帜鲜明、绝不动摇。二是必须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善于抓大事、议大事，站位全市全局谋发展，凝心聚力抓落实，立足岗位做贡献、乘势而上开新局。三是必须始终坚持履职为民，注重倾听民声、汇聚民智、服务民生、解决民忧，努力使每一项立法、每一次监督、每一个决议、每一件议案建议办理都维护人民利益、反映人民意愿、增进人民福祉。四是必须坚持依法治国，强化全方位、全流程、全链条法律监督，推动依法行政水平提升，规范司法权力运行。五是必须坚持与时俱进，敢于担当、敢于创新、敢于探索、敢于“第一个吃螃蟹”，使人大工作更有朝气、更具活力、更富成效。

二、坚持守正创新，打造出彩人大

2018 年换届以来，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坚持与党委同心、与政府同力、与法律同向、与人民同行，守正创新，奋发有为，在加强和改进立法、监督、代表等工作方面，推出了一些新做法，创造了一些新经验。

第一，加强立法及立法后评估。坚持立法与实施并重，在强化法规保障的基础上，推动所立法规进入执法、融入司法、列入普法、纳入评估，有效提升了地方性法规的权威性、影响力。注重“小切口”立法，及时调整立法思路，在全国地级市中首个制定《安阳市政务服务条例》。注重涵养立法资源，成熟一个，出台一个，立法工作呈现数量增加、节奏加快、质量提升的新特点，每年出台 2 部地方性法规已经成为立

法工作新常态。注重法规实施,《安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出台后,及时督促公安、交通、卫健等部门,制定政策措施,拿出实施方案,开展联合执法,较好地发挥以良法促善治的作用。建立地方立法评估机制,出台《立法后评估暂行办法》,计划用 4—5 年时间,对 2015 年以来所立 8 部地方性法规实施情况进行评估。目前,正在开展对《红旗渠保护条例》和《城市绿化条例》实施情况的评估。

第二,实施对政府部门和员额法官、员额检察官的工作评议。为切实加强对政府部门工作的监督,决定用 5 年时间,实现对市政府组成部门及其所属具有行政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工作评议全覆盖。今年,已对市民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卫健委 5 个部门进行了工作评议,受到了省人大的充分肯定。同时,为进一步规范司法行为、提升司法公信力,采取随机抽取评议对象、成立法律咨询有限公司、抽查重点案卷、建立评议档案等做法,对 16 名员额法官、8 名员额检察官进行了履职评议和满意度测评,增强了人大监督的刚性。

第三,建好用足预算联网监督系统。认真落实中央关于加强人大预决算审查监督职能的部署要求,去年,按照“预算资金全口径、预算部门全覆盖、执行监督全过程、审查监督全方位”的要求,在全省率先建成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打造 16 个具有安阳特色的子模块,实现了预算监督实时化、信息化、智能化。今年 4 月,省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工作会议在我市召开,推介了我们的经验和做法。下一步,我们将启动预算联网监督系统二期项目建设,积极拓展和深化横向联通、纵向贯通工作,以更好发挥“实时”“在线”“智能化”监督的优势和作用。

第四,启动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新要求,推动民生实事项目从“为民作主”向“由民作主”转变,着眼于建立代表全链条、全景式、全过程深度参与民生项目征集、票决、监督的新机制,出台了《关于实施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的意见》。目前,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正在分别面向代表和社会各界征集候选项目,随后,在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的基础上,提请市人民代表大会全体代表

进行票决,并纳入 2022 年人大监督工作计划。

第五,深化人大代表联络站建设。以乡镇、街道建“站”,村庄、社区建“点”,代表单位建“室”为原则,推行代表联络站+代表联络点+代表工作室模式,形成了“站”“点”“室”三级平台,夯实了代表履职的支撑点,打通了代表服务选民的“最后一公里”。截至目前,全市共建成代表联络站 132 个,实现了乡镇、街道全覆盖,五级代表编组进站全覆盖。同时,推动代表联络站“线下+线上”一体发展,推广“收集民意、汇总分类、交办转送、督办落实、办结反馈、总结评议”六步工作法,确保代表所提建议都能够得到研究处理、及时回复,有效调动了代表履职的积极性。

三、赓续百年初心,谱写奋进华章

在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之际,10 月 13 日至 14 日,中央首次召开人大工作会议,提出了“六个必须”“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四个机关”等重要要求,为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我们要坚决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毫不动摇坚持、与时俱进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不断谱写人大工作华彩篇章。

第一,坚定不移坚持党的领导。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是党领导下的政治机关,必须把坚持和依靠党的领导作为开展人大工作的根和魂,以更强定力把牢人大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一要在把握大局中提高政治判断力。要毫不动摇把“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要求,在思想上对标对表、行动上紧跟紧随、执行上坚定坚决,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提供坚强政治保证。二要在学深悟透中提高政治领悟力。要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作为人大工作的基本功,做到先学一步、深学一层、学用结合,确保人大工作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笃定前行。三要在担当作为中提高政治执行力。要勇于担责,主动作为,切实做到党和国家工作重心在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力量就汇聚到哪里,作用就发挥到哪里,让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

第二,始终坚持人民至上。人大作为保障人民权益的权力机关,根植于人民,服务于人民,必须牢记一切权力属于人民,始终把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贯穿到人大履职的全过程。一要站稳人民立场。要坚持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支持和保证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国家权力，努力寻求最大公约数，画出最大同心圆，凝聚起最广大人民的智慧和力量。二要破解民生难题。要以百姓心为心，扎实开展立法、监督、“万人助万企”、产业链发展、助力乡村振兴等履职活动，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三要回应群众关切。要依托代表联络站，进一步畅通社情民意表达渠道，架起党委、政府与群众的“连心桥”。要下功夫推进“加快高铁客运枢纽站建设”“护城河改造”等 7 件代表议案的办理工作，继续实行重点建议重点督办制度，必须使议案、建议件件有答复、件件有实效。

第三，全面履行法定职责。省十一次党代会提出了“两个确保”的奋斗目标，市十二次党代会对“一个强市”“八个领先”作了具体安排部署。各级人大作为宪法法律赋予监督职责的工作机关，一要加快地方立法步伐。要发挥人大在立法中的主导作用，制定《安阳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安阳市市域社会治理促进条例》，以良法促发展、保善治。二要加大人大监督力度。要用好宪法赋予人大的监督权，聚焦党中央、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聚焦人民群众所思所盼所愿，加强对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的监督，完善

人大监督制度，推动解决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矛盾和问题。三要发挥好代表作用。作为代表机关，要加强代表能力建设，丰富人大代表联系群众的内容和形式，更好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惠民生，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

第四，加强“四个机关”建设。要以打造“四个机关”为准则，全面加强人大自身建设。一要大兴学习之风。要将学习党的创新理论作为终身追求，做到深学深悟、常学常新，以“大学习”苦练内功、增强本领。二要大兴调研之风。用好脚力、眼力、脑力、笔力，走出“院子”、走下车子、迈开步子，提出务实管用的对策建议，以“大调研”广纳民意、夯实履职基础。三要大兴实干之风。要弘扬“马上就办”精神，锻造出一支“站在台上能讲、拿起笔杆能写、扑下身子能干”和“文经我手无差错、事交我办请放心”的新时代人大干部队伍。

同志们，过往 40 年，我们见证并共创了辉煌历史；新征程，人大工作前景广阔、大有可为。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把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履行好，把党和人民交给的任务完成好，为我市建成“一个强市”、实现“八个领先”目标、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活力古都出彩安阳不懈奋斗！

（上接第 7 页）把各方面社情民意统一于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之中。

“人民，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出发点，也是落脚点。”大家表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选举、协商、决策、管理、监督的各个环节都坚持民主原则，体现了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要求，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可靠制度保障。要在党的领导下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这一主要民主渠道作用，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运行的制度机制，问需于民、问计于民、问效于民，使人大各项工作都体现人民意志、维护人民利益、激发人民创造。

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栗战书委员长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作了总结讲话。他强调，要全面、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旗帜鲜明、坚定不移贯彻落实坚持党的领导这

一最高政治原则，确保人大各项工作都在党的领导下进行；保持政治上的清醒和坚定，始终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这一根本方向；高举人民民主的旗帜，发挥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为实现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制度载体作用；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开展人大工作，切实做到党和国家工作重心在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力量就汇聚到哪里，作用就发挥到哪里；切实做好人大代表工作，使发挥各级人大代表作用成为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体现。要着力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让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要全面加强人大自身建设，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努力打造让党中央放心、人民群众满意的政治机关、国家权力机关、工作机关、代表机关。

（节选自“全国人大”微信公众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根本政治制度安排。

1981 年 11 月 29 日，安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依法选举产生市人大常委会。

以此为标志，安阳的民主法制建设和人大工作步入崭新的历史发展阶段。

与时代同步 与人民同行

——纪念安阳市人大常委会设立 40 周年电视专题片解说词

40 年，弹指一挥间；40 年，沧海变桑田。

40 年来，历届市人大常委会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一届接着一届干，一棒接着一棒跑，以“功成不必在我”的胸怀和“功成必定有我”的坚定，在探索中前行，在守正中创新，在开拓中跨越，为推动安阳改革发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建设区域中心强市贡献了人大力量。

40 年栉风沐雨，40 年春华秋实。在这满载奋斗荣光的坐标上，让我们穿越时空，回望来时路——

坚持党的领导 确保正确政治方向

坚持和依靠党的领导，是做好人大工作的根本保证和关键所在。

40 年来，中共安阳市委始终把人大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多次召开市委人大工作会议，出台了一系列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意见，从完善监督制度、健全立法机制、深化重大事项决定权行使、提升代表服务保障水平、强化自身建设等方面，全方位支持人大依法行使职权，为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完善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和坚强保障。

心有所信，方能行远。40 年来，历届市人大常委会牢牢把握政治机关定位，自觉把人大工作置于市委领导之下，紧跟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紧贴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紧扣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确保了人大工作正向而行、行稳致远。

强化监督实效 助力改革发展大局

纵览 40 年光辉历程，在历届人大常委会的努力下，人大监督的力度越来越大，形式越来越丰富，程序越来越规范，效果越来越彰显，确保了法律法规有效实施，确保了行政权、监察权、审判权、检察权正确行使。

始终把促进发展作为第一要务。不断强化对五年规划、年度计划、预算执行、重点项目建设的监督，紧盯经济体制改革、产业转型升级、中小企业发展、优化营商环境等重点工作开展监督，全力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2007 年，市十一届人大常委会在全市开展了优化经济发展环境评价活动，督促“一府两院”办结审批手续繁、办事效率低、收费项目多等 7 个方面的 1761 条问题和建议，有效提升了安阳的竞争力、美誉度。为认真落实中央关于加强人

大预算审查监督职能的部署要求，2020 年，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按照“预算资金全口径、预算部门全覆盖、执行监督全过程、审查监督全方位”的要求，在全省率先建成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并打造 16 个具有安阳特色的子模块，实现了预算监督实时化、信息化、智能化。

始终把改善民生作为第一责任。民心所向，政之所往。围绕农民减负增收、“上学难、上学贵”、“看病难、看病贵”、“如厕难、买菜贵”、食品安全、饮水安全、城市更新、社区建设、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常委会主动介入、靶向发力、持续跟进、一抓到底，解决了一批又一批的热点难点问题。2010 至 2016 年，市十二届、十三届人大常委会锲而不舍、接力监督，连续六年跟踪督办“完善东区建成区生活和教育设施配套建设的议案”，督促市政府在东区新建 4 所小学、3 个农贸市场和 28 座公厕，健全公用设施规划、建设、验收、管理的长效机制，收到了市委肯定、政府满意、群众点赞的良好效果。

始终把加强生态建设作为第一准则。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从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市人大常委会就开展了对环保问题的监督，并先后向市政府交办了“助剂厂限期搬迁”“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加强秸秆禁烧”“解决安阳西部大气环境污染”“加强市区扬尘防治”等一批代表议案，有效解决了我市重点环境污染问题。近年来，针对大气、水和土壤污染等问题，市十三届、十四届人大常委会连续运用听取年度报告、开展执法检查、进行专题询问、制定地方性法规等法治方式，分重点、分阶段、分节奏地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用法治的力量持续提升安阳颜值、安阳气质。今年以来，我市空气质量改善幅度全省排名第一，“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成为安阳高质量发展的鲜明底色。

始终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作为第一标准。常委会不断加强和改进对“一府两院”的法律监督，聚焦社会治理的薄弱环节，用好“法律巡视”利剑，每年开展执法检查，有力推进法律法规的贯彻落

实。为解决司法工作中的难点问题，听取审议普法、立案、执行、民事、反渎职侵权等工作报告，创新开展对公检法部门办理案件的调卷评查，深入开展对员额法官、员额检察官的履职评议，全力护佑司法为民、公正司法，让群众在每一个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健全地方法规 夯实依法治市根基

2015 年 7 月，安阳市被赋予地方立法权，开启了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以良法促善治的全新序幕。

六年回眸，立法工作从无到有、从易到难、从一张白纸到形成体系，逐步呈现数量增加、节奏加快、质量提升、注重施行的新特点，先后出台了《林州红旗渠保护条例》《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等 8 部地方性法规。其中，《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条例》充分发挥立法对改革的引领和推动作用，让社会治理更精准，为民服务更高效；《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把群众反映强烈的高空抛物、自行车逆行等不文明行为纳入法律规范，以小切口解决大问题，推动市民文明素养和社会文明程度有效提升。

2021 年，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在全国地级市中首个探索制定《政务服务条例》，有效破解政务服务标准不统一、数据不共享等堵点问题，推动让数据多跑路、让企业和群众少跑腿；制订《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划建设条例》，从规划、用地保障、建设等六个方面，作出强制性规定，着力解决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划执行刚性不足、建设用地保障水平不高、教育资源不充分不均衡问题。配合省人大完成《河南省安阳殷墟保护条例》修订，让法治之光照亮世界文化遗产保护与民生发展之路。

决定重大事项 推动科学民主决策

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一切为了人民。

40 年来，历届市人大常委会紧扣时代脉搏，主动对接发展需求和群众期盼，充分行使重大事

项决定权，推动党中央和地方党委部署落实落细，共作出决议决定 249 项，其中——

围绕经济建设行使决定权，就生产救灾、加强预算外资金监管、超收收入使用、科技兴农、发展现代服务业、重点项目融资等作出决议决定，保障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平稳发展。

围绕城市建设行使决定权，就城市总体规划、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水生态文明建设、散煤污染防治、缔结友好城市、约定市树市花等作出决议决定，打造平安、美丽、宜居、开放安阳。

围绕民主法制建设行使决定权，就全民学习宪法、加强社会治安管理、实行执法责任制、加强法院执行、预防职务犯罪、推进普法教育等作出决议决定，全面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

2021 年，出台《关于实施民生项目票决制工作的意见》，实现民生实事项目从“为民作主”转向“由民作主”，重大事项决定权行使实现新突破！

提升履职能力 架好服务群众桥梁

人大代表来自人民、根植人民、代表人民、服务人民。

40 年来，历届市人大常委会不断拓展代表参与常委会工作的广度和深度，通过建立代表小组、搭建活动阵地、组织视察调研、强化教育培训、办实议案建议等举措，有力保障了代表依法履职，让人大工作的“根”深深扎在人民群众之中——

建立主任接待代表日、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等制度，不断密切常委会与代表和人民群众的联系。建成覆盖各乡镇、街道的 132 个代表联络站，万名五级人大代表全部编组进站，夯实了代表履职的“支撑点”，打通了代表服务选民的“最后一公里”。标准化建站、全员化进站、制度化管站、常态化用站叫响“安阳品牌”。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暴发。面对大考、挑战，广大代表义无反顾、无问西东、不计得失、不畏

生死，冲锋在抗疫第一线，在患者救治、防疫消杀、物资捐赠等工作中奋勇争先，有效遏制了疫情在安阳的蔓延。市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开幕式上，抗疫优秀代表在主席台就坐，接受最高礼遇，成为万众瞩目“最闪亮的星”。

40 年来，全市各级人大代表积极投身抗洪抢险救灾、创建文明城市、助力乡村振兴、慈善捐款捐物等工作，为人民奔走，为人民建言，为人民办实事、做好事，以实际行动践行了“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的庄严承诺。

加强自身建设 谱写实干奋进篇章

坚持一线站位、瞄准一流标准、争创一流业绩、树立一流形象，40 年来，历届市人大常委会始终以“赶考”的姿态砥砺前行。

站在新的历史起点，市人大常委会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持续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等主题活动，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优化常委会和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结构，强化市县人大联动机制，全面提升新时代人大工作水平；强化忠诚、务实、担当和“马上办”精神，着力打造“站在台上能讲、拿起笔杆能写、扑下身子能干”和“文经我手无差错、事交我办请放心”的新时代人大干部队伍，努力把人大机关建设成为务实重干、争先出彩的模范机关。

星光不负赶路人，岁月不负有心人。凡是过往，皆为序章；对过去的最好致敬，就是创造新的更加美好未来。市十二次党代会确定了“一个强市”“八个领先”的奋斗目标，市人大常委会将以永不懈怠、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以时不我待、只争朝夕的紧迫感，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硬作风，干出新业绩、拼出新气象、实现新作为，为打造活力古都出彩安阳奋力谱写人大工作新篇章！

在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结束时的讲话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徐家平

(2021年11月6日)

常委会各位组成人员、同志们：

本次会议议程较多，经过大家共同努力，圆满完成了预定任务。

本次会议将学习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列为第一项议程。中央人大工作会议是在重要时间节点召开的重要会议，是在党和国家代表大会制度历史上首次以“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召开的会议，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是我们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纲领性文件，为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指明了方向，为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提供了重要遵循。全市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把学习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切实增强学习的自觉性、主动性，原原本本学、深入系统学、融会贯通学、结合实际学、联系工作学，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的精髓要义，做到学思结合、学用结合，不折不扣把会议精神和总书记讲话贯彻落实到位。要对标政治机关、权力机关、工作机关、代表机关的总要求，

持续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建设，依法行使立法权、重大事项决定权、人事任免权，紧扣党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和群众关注的热点事项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切实做到中心工作在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力量就汇聚到哪里，作用就发挥到哪里，使人大工作更好地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惠民生，为建成“一个强市”、实现“八个领先”奋斗目标，奋力开启新时代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安阳新征程贡献人大力量。

今年是连续第3年审议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也是首次听取审议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和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常委会组成人员认为，近年来，市政府高度重视国有资产管理，2020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客观反映了国有资产总体情况、管理改革进展以及取得的成效。对此，大家给予充分肯定。为进一步做好我市国有资产管理、特别是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针对国有资产管理中存在的突出问

题，组成人员建议：一是要进一步深化国有资产管理改革。要加快国有资本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进市属企业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激发国有企业发展动力活力，发挥国有资产规模效益。二是要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资产管理。要研究建立自然资源资产核算评价制度，做好实物量统计，摸清国有自然资源资产家底，交出一本国有自然资源资产“完整账”“明白账”“放心账”；要压实整体保护和集约利用职责，对国土空间实施统一管控，系统谋划、协同推进生态保护补偿制度，推进自然资源资产交易平台和服务体系建设，健全自然资源资产监管体系，不断提高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水平。三是要进一步加强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要积极探索加强和改进国有金融资产管理工作的新思路新方法，完善国有金融资产管理体制，夯实国有金融资产管理体制，加快建立和完善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制度，组织实施好基础管理、绩效管理各项工作，坚决防范国有金融资产损失和金融风险。四要进一步完善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机制。承担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工作的有关部门，要建立健全国有资产报表体系和评价指标体系，准确完整反映国有资源资产的配置、利用及收益等内容；支持配合市人大国有资产信息监督平台建设，按时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资产管理情况，主动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

会议听取了市政府“关于把滑县旅游资源纳入全市旅游发展规划，助推大运河文化带建设的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审议了相关委员会督办意见的报告，同意该议案结案。组成人员认为，此议案交办两年多来，市政府及其相关职能部门多次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成立工作专班，建立工作台账，明确专人负责，积极推进议案办理工作。市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相关工作机构认真履行督办职责，持续跟踪议案办理，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确保议案办理取得了阶段性成效，达到了议案审理报告提出的结案标准。对此，大家给予充分肯定。为巩固和扩大议案办理成效，组成人员建议：市政府及其相关职能部门要深入研究国家文化旅游政策，强化旅游产业发展顶层规划设计，协调推进滑县大运河文化带开发建设，打响大运河（滑县段）文化品牌；要加大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加强滑

县旅游大通道建设，优化旅游景区服务功能，拉长文化旅游产业链条，打造滑县旅游精品景区；要加大宣传推介力度，利用多种手段和方式，全方位、多角度、深层次宣传滑县旅游特色优势，不断提升滑县旅游品牌影响力。

会议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优化营商环境“两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组成人员认为，执法检查组采取“上下联动、左右贯通，深入发动、广征意见，自查自纠、明察暗访，整合创新、提高实效”等方式方法，严格标准程序，坚持问题导向，对我市贯彻实施优化营商环境“两条例”情况进行检查，摸清了我市优化营商环境存在的突出问题，提出了有针对性的意见建议。大家一致赞同这个报告，并对执法检查组的工作给予充分肯定。组成人员认为，近年来，市政府高度重视优化营商环境“两条例”的贯彻实施，成立高规格领导小组，在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政策落实、改革创新等方面思路清晰、定位精准，全市营商环境得到很好改善，企业发展信心和满意度明显提高。大家强调，优化营商环境是一项系统性、战略性的基础工程，也是一个地区软实力和综合竞争力的集中体现。组成人员建议：要正确处理政府与市场的关系，加快完善现代化市场体系，通过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促进制度创新，进一步推动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不断增强我市经济的吸引力、创造力、竞争力；要不断完善法治保障体系，进一步优化招投标、政务服务和法治环境，保护和激发市场主体经营活力，切实营造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营商环境，为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劲动力；要以此次执法检查为契机，加大优化营商环境“两条例”和我市政务服务条例的宣传贯彻力度，认真整改执法检查发现的问题及省营商环境评价相关问题的整改工作，确保法律法规在我市得到正确实施，确保我市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提升。

民事审判是人民法院审判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本次会议听取审议了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民事审判工作情况的专项工作报告。组成人员认为，2019年以来，全市法院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牢固树立“公

正司法、司法为民”的工作理念，创新审判管理机制，完善便民措施，加强审判队伍建设，着力提升案件办理质量，充分发挥民事审判职能，为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对此，大家给予充分肯定。组成人员强调，做好民事审判工作，事关经济行稳致远，事关社会安定和谐，事关人民美好生活。针对我市民事审判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大家建议：一要进一步树立司法为民、公正司法理念。要围绕“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主题，切实转变民事审判工作作风，正确履行民事审判职能，进一步提升诉讼服务水平，做到司法为民便民，切实服务群众，保护好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二要进一步加强民事法律宣传力度。要通过组织群众旁听民事审判、开展民事法律讲座、提出司法建议等方式，进一步加大对民法典等民事法律的宣传力度，提高全社会的法律意识。三要进一步落实司法为民措施。要进一步畅通民意沟通渠道，探索有效的涉诉信访办理工作新机制，及时办理群众诉求；加强司法公开工作，全面实行裁判文书公平、审判流程公开、执行信息公开。四要进一步提高民事审判质量。要健全完善院庭长职责正负面清单，明确“四类案件”识别监管情形，完善院庭长监督“四类案件”规程指引，应用“四类案件”监管平台，实现院庭长监督管理全程监管、数据留痕；强化内部监督机制，规范自由裁量权的行使，促进法官公平、公正、廉洁、规范办案；加强民事法官队伍建设，加大审判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力度，切实解决好审判工作中“人少案多”的矛盾。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安阳市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划建设条例（草案）》。组成人员认为，常委会对该条例（草案）初审后，市人大有关工作机构广泛征求社会各界意见建议，逐条逐字研究修改。修改后的条例（草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更加符合安阳实际，更具地方特色和可操作性。对此，大家给予充分肯定。市人大法制委员会要根据本次会议大家提出的意见建议，修改完善后报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

对员额法官、员额检察官开展履职情况述职评议，是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加强监督的一项重要举措，也是法院、检察院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对人大负责的具体体现，是深入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生动实践。刚才，常委会组成人员和代表在提前审阅市法、检“两院”评议对象的履职报告的基础上，听取了3名员额法官、3名员额检察官的履职情况报告和评议工作组的调研报告，并现场对24名评议对象进行了满意度测评，公布了测评结果。会后，请常委会有关工作机构及时向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反馈评议情况及测评结果。总体讲，这次评议活动组织周密、步骤严谨、措施有力、成效显著，达到了预期的效果。组成人员强调，评议是整改工作的起点，改进工作是评议的最终目的。大家建议：市中级人民法院要始终站稳人民立场，切实抓好员额法官履职评查问题整改，健全完善内部监督机制；要全面做好新时代法院工作，不断提升司法为民的能力、水平和精气神，充分运用司法手段维护人民权益、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以法治力量守护好民生福祉，推进法治安阳建设。市人民检察院要坚持问题导向抓整改，切实增强人大履职监督工作实效；要坚持为民导向优服务，不断提升检察机关履职水平，在保国家安全、保市场主体、保稳定就业上，更好发挥司法能动作用，以力行履职担当服务我市建成“一个强市”、实现“八个领先”目标，服务现代化安阳建设；要坚持政治导向强引领，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努力开创新时代检察工作新局面。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及被评议对象要根据评议情况及反馈结果进行整改，整改情况及时报市人大常委会。

本次会议还表决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首先，我代表市人大常委会向被新任命的同志表示热烈的祝贺。同时，希望新任命的同志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牢记誓言，恪尽职守，务实担当，勤政廉政；要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认真执行人大的决议决定，主动向人大报告工作，为建设新时代区域中心强市、建设活力古都出彩安阳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本次会议还表决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首先，我代表市人大常委会向被新任命的同志表示热烈的祝贺。同时，希望新任命的同志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牢记誓言，恪尽职守，务实担当，勤政廉政；要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认真执行人大的决议决定，主动向人大报告工作，为建设新时代区域中心强市、建设活力古都出彩安阳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徐济超

赴安阳县调研并开展人大代表进站履职活动

11月30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徐济超以省人大代表身份率队到安阳县调研灾后重建工作，并进代表联络站开展密切联系人民群众主题活动。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副主任张保香陪同调研并参加进站活动。

徐济超一行先后来到安阳县法院人大代表工作室、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安阳县瓦店乡代表联络站及损毁农田修复项目建设工地，实地了解代表履职、人大机关建设、代表联络站作用发挥情况，对灾后重建等重点工作进行调研指导。在安阳县法院人大代表工作室，徐济超与楚保臣、李志两位代表亲切交谈，询问他们在诉前调解、信访化解、监督司法等工作中的经验做法，对他们积极推动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取得的成效给予充分肯定。

在瓦店乡代表联络站，徐济超查看代表履职档案，听取代表联络站工作情况汇报，与人大代表和选民代表面对面座谈，认真征求智慧农业建设、财政体制改革、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灾后重建优惠政策、蓄滞洪区和高标准农田建设等方面的意见建议，并作详细记录。

座谈中，徐济超对我市各级人大建立代表联系选



民网格化管理机制工作给予高度评价。他指出，安阳市代表工作网格化、服务选民全覆盖，最大限度地发挥了人大代表察民情、解民忧、凝民心、聚民智的工作优势，使代表与群众联系的桥梁纽带作用进一步彰显。在代表工作中，要进一步坚定制度自信，准确把握“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内涵和要求，充分保障人民群众行使民主权利、参与民主决策，更好地保证人民当家作主；要明确职责使命，围绕改革发展稳定的重大问题、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难点问题，依法执行代表职务，参加行使国家权力，积极提出议案建议，使新时代人大工作更具生机和活力。

(市人大常委会调研室宣传科)

李公乐

莅安开展密切联系人民群众主题活动

11月17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公乐来到林州市陵阳镇人大代表联络站，以省人大代表身份开展密切联系人民群众主题活动，听取基层代表和

群众的意见建议。

省人大代表、市委书记袁家健一同进站参加履职活动。



市领导黄明海、徐家平、董良鸿参加活动或陪同调研。

在陵阳镇人大代表联络站，李公乐与部分人大代表及选民群众面对面座谈交流，认真询问和听取陵阳镇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倾听意见建议，就人民群众关心、关注、关切的问题进行深入探讨，共同研究解决方法、路径。与会人大代表分别围绕自身履职情况、发挥代表作用、助力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进行了发言。李公乐指出，人大代表联络站是开展人大工作的重要抓手，是人大代表联系群众、联系选民、传递社情民意的重要平台。他要求认真研究梳理代表及群众反映的意见建议，切实帮助基层解决难题。

李公乐就做好代表履职工作强调，一要切实加强同人民群众的密切联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及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对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作为人大代表，要反映人民群众意愿，全面准确客观地掌握社情民意，积极建言献策，为党委政府做好决策奠定坚实民意基础。二要切实履行好代表职责。要始终树立使命感和责任感，自觉增强主体意识、履职意识，在会议期间要畅所欲言、建言献策，在闭会期间要认真参加执法检查、视察和调查研究，努力提高依法履职水平。三要切实发挥好代表作用。人大代表是各行各业的优秀分子，具有广泛的代表性和先进性。要立足自身岗位，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

感，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在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中发挥好模范带头作用。四要严于律己树立良好形象。要模范遵守宪法和法律，自觉维护宪法和法律的尊严，始终做到廉洁自律、公道正派、勤勉尽责，树立自身良好形象，为安阳建成“一个强市”、实现“八个领先”奋斗目标作出应有的贡献。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在座谈中表示，市人大常委会将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十九届六

中全会精神和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上来，统一到省、市党代会部署要求上来，高质量办好代表所提意见建议；要建设好、使用好代表联络站，充分发挥其密切联系群众的平台作用，打通人大代表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要扎实做好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准备工作，把“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要求贯彻体现到人大各项工作中。

李公乐十分牵挂安阳贫困村灾后生产生活和巩固脱贫成果情况。在安期间，他先后深入内黄县马乡赵信村、中召乡碾子头村，察看产业扶贫就业点与扶贫车间生产经营情况，与种植专业合作社和企业负责人算收入账，了解发展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与驻村帮扶干部和“两委”成员共同研究发展思路。

李公乐指出，要深入贯彻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锚定“两个确保”，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培育更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保证低收入群体稳定增收，促进群众及集体收入整体提升；要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为抓手建设美丽乡村，搞好乡村振兴整体规划，因地制宜，合理布局，建立阶段性目标，抓住“四个不摘”政策机遇，实现突破性进展；要加快产业发展，着力推动产业振兴，不断提升产业层次，优化产业结构，延长产业链条，推动乡村高质量发展。

(市人大常委会调研室宣传科)

市人大常委会组织人大代表集中视察

12月29日至30日，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及部分全国、省人大代表对市区部分企业、项目进行了集中视察。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副主任张保香、张玲、程利军、王建国、杜建勋、桑建业，秘书长程新会，市“一府两院”领导同志王新亭、宋伟、曹更生、常凤琳等参加视察或有关活动。

视察组一行先后到安阳市图书馆新馆、安钢冷轧公司电磁新材料工程项目、安阳职业技术学院、方快锅炉年产5200台5G+AR清洁燃烧技术锅炉生产基地项目、龙安区餐厨垃圾协同处理项目、安阳和德新能源环卫专用车制造项目、利源新建5G+智慧工厂一体化项目、豫之锦年产10万锭高档精梳棉纱及相应配套织造项目、迪尚华盈服装生产项目等地实地视察，并对我市经济建设发展成果给予了充分肯定并提出宝贵意见。

30日上午，市人大常委会召开2021年人大代表集中视察汇报会，听取“一府两院”相关工作情况汇报和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组织驻地市人大代表开展异地视察情况的汇报。代表们围绕“一府两院”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徐家平在汇报会中指出，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高效落实中央、省、市各项惠企政策，兜牢“三保”底线，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要加速换道领跑步伐，加快钢铁行业、焦化行业重组整合，聚焦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精品钢及深加工、高端装备制造等14个重点及新兴产业链，推动产业链、创新链、供应链、要素链、政策链深度耦合，加快补齐创新短板，增强科技硬实力、经济创新力。要强力储备发展项目，确保建项目保进度、引项目高强度、挖项目有深度、抓项目有热度，以强有力的项目建设推动全市经济实现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稳步提升。要着力谋划一批事关长远、带动力强、服务民生的重大项目，为我市2022年经济社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徐家平强调，要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坚持对标一流、勇争第一，大抓营商环境建设，着力打造审批服务“安



阳模式”、涉企服务“安阳样板”、便民服务“安阳品牌”，以优质的营商环境解放生产力、提高竞争力。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巩固拓展好脱贫攻坚成果，扎实推进乡村建设，大力发展特色产业，做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

徐家平要求，要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全面提升环保治理水平，实施更加科学、精准、精细的环保管控措施，持续开展“C升B”“B升A”行动，对违规在建项目一律停工、清理整顿，让我市“蓝天白云、繁星闪烁”成为常态。要着力推动民生改善，进一步加强教育、医疗、养老、住房等方面的保障能力，解决好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相信只要我们坚定信心，埋头苦干，久久为功，就一定能够把安阳发展得更好、建设得更美。

会上，王新亭代表市政府做了安阳市经济社会发展有关情况汇报。王新亭表示，今年以来，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和汛情疫情的叠加影响，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落实省委、省政府各项决策部署，统筹推进疫情防控、灾后重建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统筹发展和安全，经济运行总体保持稳定恢复态势，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开启了现代化安阳建设新征程。

（市人大常委会调研室宣传科）

安阳市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划建设条例

(2021年11月6日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

(2021年11月27日河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批准)

目录

第一章 总则

第二章 规划

第三章 建设

第四章 配建和移交

第五章 法律责任

第六章 附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划建设，促进教育事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法律、法规，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本市行政区域内中小学校、幼儿园的规划建设活动，适用本条例。

本条例所称中小学校，是指实施初等教育和中等教育的学校，包括小学、初级中学、高级中学等学校。

本条例未作规定的，适用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三条 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划建设，应当贯彻教育优先发展理念，坚持政府主导、科学规划、统筹建设、依法管理原则，保障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划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和人口变化相适应。

第四条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领导和管理中小学校、幼儿园的规划建设工作，将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划建设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优先安排中小学校、幼儿园的建设用地和建设资金，统筹解决规划建设中的重大事项。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协助做好本辖区

中小学校、幼儿园的规划建设工作。

第五条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教育、自然资源和规划、住房城乡建设部门是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划建设主管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共同做好中小学校、幼儿园的规划编制、用地供给、建设管理等工作。

发展改革、公安、财政、生态环境、交通运输、城市管理、市场监督管理、消防、人防等部门在职责范围内做好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划建设相关工作。

第六条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每年对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划建设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每三年进行一次评估，并向社会公布检查结果和评估报告。

第七条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将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划建设实施情况纳入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体系，由教育督导机构每三年进行一次专项督导，依法公布督导报告。督导报告作为对被督导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进行考核、奖惩的依据。

第二章 规划

第八条 市、县（市）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应当会同发展改革、自然资源和规划、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共同组织编制中小学校、幼儿园布局专项规划，在提请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议后，由本级人民政府批准公布实施。

中小学校、幼儿园布局专项规划应当同时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上一级人民政府备案。

第九条 中小学校、幼儿园布局专项规划报送审批前，市、县（市）教育行政部门应当依法予以公告，并采取论证会、听证会等方式征求相关单位、专家和公众的意见。公告时间不得少于三十日。

市、县（市）人民政府应当在中小学校、幼儿园布局专项规划批准后三十日内向社会公布，公布内容包括规划批准文件、规划文本的主要内容和图纸等。

第十条 经批准公布的中小学校、幼儿园布局专项规划，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修改。因公共利益需要确需变更的，应当征得教育行政部门同意，按照原审批程序报请批准并向社会公布。

修改后的中小学校、幼儿园布局专项规划，应当在原规划服务半径内选址，用地面积、办学规模和建设条件不得低于原规划标准。

第十一条 编制中小学校、幼儿园专项规划，应当综合考虑人口容量、分布以及交通、环境和城镇化进程等因素，选址和规划设计应当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执行，并且符合下列标准：

（一）每千人口按照四十五名幼儿配套建设相应规模幼儿园，生均用地面积不低于十五平方米，服务半径不宜超过三百米；

（二）每千人口按照一百名小学生配套建设相应规模小学，二十四个教学班以下的生均用地面积不低于十八平方米，三十个教学班以上的生均用地面积不低于十七平方米，服务半径不宜超过五百米；

（三）每千人口按照五十名初中生配套建设相应规模初中，二十四个教学班以下的生均用地面积不低于二十二平方米，三十个教学班以上的生均用地面积不低于二十平方米，服务半径不宜超过一公里；

（四）每千人口按照三十名高中生配套建设相应规模普通高中，二十四个教学班以下的生均用地面积不低于二十二平方米，三十个教学班以上的生均用地面积不低于二十平方米。

寄宿制学校生均用地面积应当增加四至五平方米。

农村中小学校、幼儿园布局，由县（市）人民政府根据本行政区域内教育资源的实际情况合理确定。

学校用地条件受到限制的山区和旧城区等特殊地区，生均用地面积基本标准在满足教育需求的情况下可以适当降低。

第十二条 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应当征求教育行政部门意见，根据中小学校、幼儿园布局专项规划预留建设用地，核定用地位置和界线。

预留建设用地面积应当满足与办学规模相适应的建筑、体育、绿化、道路及广场、停车场等需要。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改变预留的中小学校、幼儿园建设用地性质。

第十三条 城市新区开发、旧城区改造应当优先保障中小学校、幼儿园新建、改建、扩建用地。中小学校、幼儿园周边长期闲置或者待开发的土地应当优先规划为增容预留用地。

第三章 建设

第十四条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按照中小学校、幼儿园布局专项规划，将中小学校、幼儿园建设列入政府年度投资建设计划，有计划地建设中小学校、幼儿园，满足本行政区域内适龄青少年、儿童的入学、入园需求。

因学位紧缺达到招生预警红色等级的，应当优先列入政府年度投资建设计划，优先建设。

第十五条 因中小学校幼儿园布局专项规划变更确需占用中小学校、幼儿园校舍和场地的，应当经教育行政部门同意，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并按照先建设后拆迁原则，在不降低规划标准的前提下，就近补偿建设或者重新建设。

第十六条 中小学校、幼儿园教育资源进行调整的，应当保证学校的存量资产不减少。

闲置的土地、房产和其他富余资产应当优先用于中小学校、幼儿园建设。

第十七条 中小学校、幼儿园建设应当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制定整体规划设计方案，合理安排教学、运动、生活等功能分区，构建和谐景观，适应教育实际需求和长远办学需要，达到或者高于国家和省规定的设计规范和建设标准。

中小学校、幼儿园应当结合本地自然环境和条件，加强校园文化设施建设，体现区域文化特色，发挥校园文化的育人功能。

第十八条 高压电线、长输天然气管道、输油管道或者市政道路等不得穿越或者跨越中小学校、幼儿园。

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腐蚀性等危险物品生产、经营、储存、使用场所或者设施与中小学校、幼儿园

的间隔距离应当符合国家和省有关规定。

第十九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中小学校、幼儿园用地范围内、校园围墙上建造或者倚建与教育教学无关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设施。

第二十条 在中小学校、幼儿园周边不得进行下列建设活动：

(一) 周边五十米范围内建设废弃物分类、收集、转运设施；

(二) 校园门口五十米范围内摆设流动摊点；

(三) 周边二百米范围内开设营业性歌舞娱乐场所、游艺娱乐场所、互联网上网营业场所、成人用品经营场所以及其他未成年人不适宜进入的场所；

(四) 周边三百米范围内新建车站、污水处理厂等场所；

(五) 周边一千米范围内建设殡仪馆、垃圾填埋场、传染病医院和畜禽养殖场所；

(六) 其他可能影响中小学校、幼儿园教学秩序和安全的建设活动。

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毗邻中小学校、幼儿园的，应当严格控制高度和间距，不得妨碍学校的通风、采光和日照；毗邻中小学校、幼儿园预留用地的，不得影响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划建设的实施。

第二十一条 中小学校、幼儿园周边应当有良好的交通条件，保障学生、幼儿安全通行：

(一) 新建的中小学校、幼儿园主校门应当避开城市快速路和主干道；

(二) 校园门口应当设置隔离栏、隔离墩或者升降柱等防冲撞设施；

(三) 校园门口周边五十米区域内，应当设置家长等候区域、临时停车位和校车专用停车位；

(四) 校园门口两侧五十至二百米道路上应当设置限速和警示标志，门前道路应当设置人行横道；

(五) 校园校门与道路红线之间应当设置不小于二百平方米的交通集散场地；

(六) 中小学校、幼儿园门前和周边道路具备建设条件的，应当按照规定设置人行天桥或者地下通道。

需要临时开挖或者截断学校外部通行道路的，建设单位应当于开工十日前书面告知学校，并采取相应的安全通行措施，不得影响正常的教育教学活动。

第二十二条 政府举办的中小学校、幼儿园建设

资金按照下列渠道筹措：

(一) 财政拨款；

(二) 社会组织 and 个人的捐资；

(三) 其他渠道。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对中小学校、幼儿园建设资金进行严格监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截留或者挪用。

鼓励社会组织和个人依法捐资建设中小学校、幼儿园。

第二十三条 市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编制中小学校、幼儿园建设需要缴纳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清单，并向社会公布。

对于国家、省规定减免以及本市有权减免的收费项目，应当予以减免。

第四章 配建和移交

第二十四条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进行城市新区开发、旧城区改造以及其他居住区项目建设，应当按照中小学校、幼儿园布局专项规划要求统筹配套建设中小学校、幼儿园。

第二十五条 配套建设的中小学校、幼儿园，由政府组织建设或者委托开发建设单位建设。

政府组织建设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统筹建设用地和建设费用。

委托开发建设单位建设的，应当在土地出让公告及出让合同中明确配建内容、规模、标准要求、产权归属、无偿移交以及违约责任等主要事项。

第二十六条 配套建设的中小学校、幼儿园应当与居住区建设项目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

居住区建设项目分期建设的，应当与首期居住区建设项目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

配套建设的中小学校、幼儿园建设方案，应当书面征求教育行政部门意见。

第二十七条 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应当对开发建设单位配套建设的中小学校、幼儿园是否符合规划条件、许可内容 and 建设时序进行核实。

未经核实或者经核实不符合规划条件、许可内容

和建设时序的，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不予出具居住区建设工程规划核实合格手续。

第二十八条 配套建设的中小学校、幼儿园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时，验收组织单位应当通知教育行政部门参加。

配套建设的中小学校、幼儿园不符合规划条件、设计方案、建设标准和规范要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不予办理居住区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备案手续，不动产登记部门不予办理居住区建设项目产权登记手续。

第二十九条 开发建设单位应当在竣工验收合格后三个月内，按照协议移交配套建设的中小学校、幼儿园项目和相关资料，并协助办理不动产登记。教育行政部门或者其指定的接收单位应当及时办理接管手续。

配套建设的中小学校、幼儿园移交产生的税费，由本级人民政府列入财政预算。

第三十条 配套建设的中小学校、幼儿园移交前由开发建设单位负责管理维护，并承担相应费用；移交后由教育行政部门或者其指定的接收单位负责管理维护，并承担相应费用。

第五章 法律责任

第三十一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其他法律、法规已有法律责任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三十二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市、县（市、区）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及其工作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有关机关责令限期改正，通报批评；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未将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划建设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的；

（二）未按照本条例规定组织编制、审批、备案中小学校、幼儿园布局专项规划的；

（三）擅自变更中小学校、幼儿园布局专项规划的；

（四）未按照中小学校、幼儿园布局专项规划预留中小学校、幼儿园建设用地的；

（五）擅自改变预留的中小学校、幼儿园建设用地性质的；

（六）未按照本条例规定将中小学校、幼儿园建设列入政府年度投资建设计划进行建设的；

（七）未按照先建后拆的原则做好中小学校、幼儿园的就近补偿建设或者重新建设的；

（八）配套建设的中小学校、幼儿园不符合规划条件、许可内容和建设时序，为居住区建设项目出具建设工程规划核实合格手续的；

（九）配套建设的中小学校、幼儿园不符合规划条件、设计方案、建设标准和规范要求，为居住区建设项目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或不动产登记产权手续的；

（十）其他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行为。

第三十三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九条规定，在中小学校、幼儿园用地范围内、围墙上建造或者倚建与教育教学无关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设施的，由城管执法部门责令停止建设、限期拆除；逾期不拆除的，由本级人民政府责成有关部门依法强制拆除。

第三十四条 违反本条例第二十条第二款规定，毗邻现有中小学校、幼儿园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妨碍学校的通风、采光和日照，或者影响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划建设实施的，由城管执法部门责令停止建设、限期拆除；逾期不拆除的，由本级人民政府责成有关部门依法强制拆除。

第三十五条 违反本条例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配套建设中小学校、幼儿园未与居住区建设项目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的，由城管执法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责令停止同期居住区项目建设。

第三十六条 违反本条例第二十九条第一款规定，在竣工验收合格后三个月内，未按照协议移交配套建设的中小学校、幼儿园项目和相关资料，并协助办理不动产登记的，由住房城乡建设部门作出限期移交决定；逾期不移交的，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第六章 附则

第三十七条 本条例自2022年3月1日起施行。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

（2021年12月24日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

2016年至2020年，全市第七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决议顺利实施，取得显著成效，全市干部群众法治观念不断增强，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明显提高。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南工作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省第十一次、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进一步推动全社会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提升公民法治素养和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使法治成为社会共识和基本准则，夯实全面依法治国的社会基础，特作出决议如下：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奋力开创全民普法新局面。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全民普法工作，加强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宣传解读，发挥宣传功效，拓展学习宣传的广度深度，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人心。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全市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点内容，纳入党校（行政学院）和红旗渠干部学院的必修课程，发挥党员干部的带头作用。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我市建成“一个强市”、实现“八个领先”，推动高质量普法，全面落实普法责任制，提升普法的精准性、时效性，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对普法工作的获得感和满意度，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活力古都出彩安阳营造更加良好的法治环境。

二、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持续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宣传教育，突出重点内容，深入宣传宪法，全面落实宪法宣誓制度，在全社会广泛深入

持久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活动。广泛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广泛开展民法典普法工作，深入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活动，提升“安阳普法”官方抖音法治宣传平台建设。大力宣传《河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宣传知识产权保护、科技成果转化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服务我市创新驱动、科教兴市、人才强市战略，助力我市创新资源集聚能力和创新成果转化能力不断跃升。大力宣传乡村振兴、粮食安全、耕地保护等相关法律法规，推进全市乡村振兴战略有效实施和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围绕重点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和基层治理现代化工作，开展有关法治宣传教育。大力宣传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组织开展“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活动。围绕平安安阳建设，继续加强刑法、刑事诉讼法、治安管理处罚法等法律法规宣传教育，促进依法惩治和预防犯罪。大力宣传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为争创省级低碳城市营造良好法治氛围。针对文明创建、食品药品安全、生产安全、消防安全、公共卫生安全、道路交通安全、突发事件应对、扫黑除恶、防范打击电信网络诈骗、防范非法集资、疫病防治、毒品预防、野生动植物保护、防灾减灾救灾、社区管理服务、构建和谐劳动关系、防治家庭暴力、妇女儿童权益保护、法律援助、个人信息保护等人民群众关心的问题，开展经常性法治宣传教育，依法

保障社会稳定和人民安宁，提高全市公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以党章、准则、条例等为重点，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围绕我市文旅文创融合战略，借助殷墟世界文化遗产等独特文旅资源及相关活动开展法治宣传，深入宣传《河南省安阳殷墟保护条例》《安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等地方性法规，吸引人才和资源集聚。

三、积极推动实现普法对象全覆盖，着力提升公民法治素养。推行公民终身法治教育制度，把法治教育纳入干部教育体系、国民教育体系、社会教育体系，推动全市公民树立法治意识，提升法治素养。重点抓好“关键少数”，促进我市领导干部带头学法用法，提高各级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全面落实《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教育引导青少年从小养成尊法守法习惯，进一步完善政府、司法机关、学校、社会和家庭共同参与的青少年法治教育新格局，深入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学习宣传活动，全方位多渠道培育青少年法治信仰。加强基层组织负责人学法用法工作，开展村（社区）“两委”干部法治培训。加强基层行政执法人员法治培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管理和从业人员法治教育，促进依法诚信经营。加强媒体从业人员法治教育。根据妇女、儿童、残疾人、老年人、进城务工人员、退役军人等群体特点，开展有针对性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提高其依法维护权益的意识和能力。加大对刑满释放人员和社区矫正对象等重点人群的法治教育，维护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把公民法治素养的基本要求融入市民公约、乡规民约、学生守则、行业规章、团体章程等社会规范，推动社会成员自我约束、自我管理、自我规范。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我市公民日常法治实践养成，积极引导公民在日常生活中遵守交通规则、做好垃圾分类、杜绝餐饮浪费、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依法诚信纳税等，

培养规则意识，养成守法习惯。

四、着眼厚植社会主义法治文明，全力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深入挖掘“谷文昌纪念馆”、内黄红色沙区纪念馆等我市红色法治文化资源，弘扬红色法治文化。传承中华法系的优秀思想和理念，弘扬传统法律文化精华，根据时代精神加以转化，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在我市焕发出新的生命力。创建一批法治文艺品牌栏目、节目和工作室，推出一批彰显时代精神、体现安阳特色、深受群众喜爱的法治文艺精品力作。探索建立全市法治文艺精品库，汇聚优秀法治文艺作品。把法治文化阵地建设纳入城乡规划，在公共设施和公共空间中嵌入法治元素。坚持共建共享，持续拓展各行业各领域法治文化载体阵地，推动法治文化与传统文化、红色文化、地方文化、行业文化、企业文化融合发展。把法治元素融入文字博物馆、殷墟、红旗渠、姜里城、岳飞庙等旅游景点景区、红色纪念馆，与南水北调、黄河文化带等文化阵地有效对接，打造一批“代表安阳特色、彰显七朝古都底蕴”的高品质区域法治文化阵地集群。加强乡村和基层单位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实现市、县、乡、村全覆盖。培育命名优秀法治教育基地，探索建设市、县两级法治宣传教育中心。

五、坚持普法与依法治理有机融合，努力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深化法治乡村（社区）建设。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规范完善村规民约，推动移风易俗。注重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在基层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完善和落实“一村（格）一警一法律顾问一支民调员队伍一支法律明白人队伍”机制，建立健全上岗和考评机制，提升服务质效。培育村（社区）学法用法示范户，建设尊老爱幼、男女平等、夫妻和睦的模范守法家庭。落实村（居）法律顾问工作制度，提升村（居）法律顾问服务质效。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法律进学校，深化依法治校。推进法律进企业，深化依法治企。引导和支持各行业依法制定规约、章程，发挥行业自律和专业

服务功能，实现行业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依法维护成员合法权益。推进法律进网络，深化依法治网。加强依法管网、依法办网、依法上网，让互联网在法治轨道上运行。加强公共卫生安全、传染病防治、消防安全、交通安全、防灾减灾救灾、突发事件应对等社会应急状态下的专项依法治理。强化法治创建示范引领，深化法治创建“四级同创、三级示范”，市重点抓乡级示范，县重点抓村级示范，积极参与法治县（市、区）、法治乡镇（街道）、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全面提升全市法治创建的整体质量和水平。

六、聚焦构建全市大普法工作格局，致力创新宣传形式增强宣传实效。完善国家机关普法责任清单制度。着力提高普法的针对性实效性，把普法融入立法、执法、司法、法律服务过程，引导当事人和社会公众依法办事，依法维权。实施“以案普法”教育工程，加强对指导性案例和典型案例的法治权威性解读，让社会高度关注热点案事件成为法治公开课。落实媒体公益普法责任，广播电视、报纸期刊、互联网等媒体积极利用国家宪法日、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国家网络安全周、安全宣传咨询日、消费者权益保护日、中国农民丰收节等重要时间节点设置普法专栏专题，进行公益普法。发展和规范公益性普法组织，发挥群团组织和社会组织在普法中的作用，加强普法讲师团、普法志愿者队伍建设，组织、支持退休法官、检察官、老党员、老干部、老教师等开展普法志愿服务，培育壮大普法志愿者队伍，壮大社会普法力量，畅通和规范市场主体、新社会阶层、社会工作者和志愿者等参与普法的途径。引导商业街、影院、机场、车站、公交、出租车等管理单位履行公益普法责任，积极运用大型电子屏、LED显示屏等公共视听载体刊播普法内容。加强对社会力量开展普法的管理服务、组织引导和政策、资金、项目扶持，完善政府购买、社会投入、公益赞助等相结合的社会普法机制，促进媒体公益普法常态化、制度化。以新技术新媒体

赋能精准普法，依托“学习强国”“河南干部网络学院”“中国智慧普法网”“中国普法”等平台优势，发挥“安阳普法”官方抖音和全市各级各单位网络平台作用，建立系统集成、开放共享的全市新媒体普法集群和矩阵，多渠道全天候向全市公民普法。建设和完善融“报、网、端、微、屏”于一体的全媒体法治传播体系，编织“法治宣传网”，推动形成立体传播、全城覆盖的法治宣传教育新局面。

七、加强组织实施和评估检查，竭力保障决议全面有效贯彻实施。进一步健全完善党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实施、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体制机制，把推进全民守法普法摆上重要工作日程，把普法工作纳入本地本系统法治建设总体部署，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内容，纳入综合绩效考核、平安建设、文明创建、法治建设等考核评价内容。加强对司法行政系统普法工作人员和全市各单位普法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普法工作能力。强化各级财政对普法工作的保障作用，把普法工作经费按照人口基数列入本级预算，并根据工作需要动态调整。按照规定把普法列入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加大对困难县（市、区）普法经费的支持力度。鼓励、引导社会资金参与支持普法工作。加强法治传播规律和全民守法规律基础理论研究。要“虚功实做”，探索有效载体。健全普法工作评估指标体系。加强普法工作动态监测，开展中期评估和终期总结验收，加强检查结果运用，按规定表彰和奖励普法工作先进单位、先进个人和依法治理创建活动先进单位。各级人民政府要积极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工作开展情况。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要加强对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监督检查，促进本决议有效实施。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1年12月24日印发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扩大）会议

11月1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扩大）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徐家平主持会议并讲话。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王建国、杜建勋和秘书长程新会出席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玲列席会议。

会议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河南省人大《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的决定》，传达学习中国共产党河南省第十一次代表大会主要精神。

根据常委会党组安排，正在江苏地方人大干部培训基地参加履职培训的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张保香、程利军，党组成员、副主任桑建业，也就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与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进行了专题学习。

（市人大常委会调研室宣传科）

徐家平深入市文体中心项目调研督导

11月9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深入市文体中心项目建设工地调研督导。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建勋、秘书长程新会等参加调研。

在市文体中心项目建设工地，徐家平一行实地查看文化中心内外施工项目推进情况，详细了解建筑主体墙面喷漆、广场地面铺设等施工标准，并与现场工程技术人员深入交流，仔细了解工程建设目前存在的重点、难点问题，并提出指导意见。徐家平嘱咐项目施工方要在细节上下功夫，严格按照操作程序、施工规范，确保将项目打造成精品工程、示范工程、廉洁工程。

（市人大常委会调研室宣传科）

徐家平赴内黄县对口扶贫村督导调研

11月16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副主任王建国，秘书长程新会深入市人大常委会对口扶贫村内黄县六村乡郭桑村，调研督导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工作情况，看望慰问脱贫群众。

徐家平强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实现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是今年乃至“十四五”时期农村工作的重要任务。下一步，一要抢抓机遇，着力推动扶贫产业发展。二要强化担当，确保打赢打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翻身仗”。三要以党建为统领，进一步巩

固脱贫攻坚成果。把组织优势转化为经济发展优势，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筑起坚强堡垒。

（市人大常委会调研室宣传科）

驻安省人大代表赴郑州市开展异地视察

12月8日至10日，省人大代表、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带领驻安省人大代表一行30余人，赴郑州市就经济社会发展情况进行异地视察。市领导黄明海、杨炯、张保香、杜建勋，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曹更生参加视察。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程新会陪同视察。部分驻安全国人大代表应邀参加活动。郑州市领导胡荃、周富强、虎强、王福松、史占勇等陪同视察。

在郑州期间，代表们实地视察了郑东新区智慧城市管理中心、龙湖金融岛、中原科技城投资促进中心、中原动力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中铁工程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上汽集团乘用车郑州分公司、郑州大信家居有限公司等处，认真听取有关汇报，深入了解当地加快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和创新驱动发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以及全面深化各项改革、营造一流营商环境等工作情况，对郑州市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成绩给予高度评价。

（市人大常委会调研室宣传科）

卫河流域城市人大协作助力生态治理和高质量发展会议召开

12月21日，卫河流域城市人大协作助力生态治理和高质量发展第一次会议在鹤壁召开。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副主任王建国等参加会议。

会上，围绕建立完善卫河流域城市跨区域人大协同机制，鹤壁、安阳、新乡、焦作、濮阳、晋城、邯郸市人大常委会相关负责同志分别发言，七市人大常委会签署合作协议并发表共同宣言。会议提出，建立卫河流域城市人大协作助力生态治理和高质量发展联席会议机制，联席会议原则上每年召开一次，商讨年度协商合作重点工作内容和需要各市人大常委会协同推进的相关事项；加强地方立法工作协同，针对共同关切、需要协同的立法项目加强沟通；强化区域监督工作联动，加强协作重点领域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联动开展代表活动，协同组织人大代表跨区域视察调研、互动交流，围绕共同关注的问题联名提出议案、建议。

（市人大常委会调研室宣传科）

张保香赴汤阴县开展代表进站联系 人民群众主题活动

11月17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保香赴汤阴县进代表联络站开展联系人民群众主题活动。

张保香一行来到河南科伦药业有限公司实地考察，了解企业发展情况并看望人大代表。在城关镇代表联络站与基层代表面对面座谈交流。

张保香强调，要进一步做好代表进站履职活动，真正做到倾听民声，为群众解难题；要不断深化联络站建设。进一步完善代表联络站的功能，使之成为人民群众有序政治参与的重要载体；要做好市人大常委会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有关配合工作。

（市人大常委会选工委）

张玲主持召开立法后评估动员会

12月9日，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安阳市林州红旗渠保护条例》立法后评估动员会。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玲出席会议。

张玲指出，《安阳市林州红旗渠保护条例》是我市具有立法权后出台的第一部地方性法规。开展立法后评估，一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开展这次立法后评估的重要意义；二要准确把握《条例》内容，注重评估实效。要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真实评价法规内容的科学性、合法性和规范性；三要切实加强对这次立法后评估工作的组织领导。各单位要严格评估的程序标准，认真开展调研活动，提高评估水平，不断提高我市立法工作水平和质量。

（市人大常委会民侨外工委办公室）

程利军深入北关区开展进代表联络站 联系人民群众主题活动

11月18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程利军赴北关区开展联系代表和进代表联络站联系人民群众主题活动。

程利军一行先后到北关区中信印染产业园、柏庄镇后万金村等地实地考察，深入了解项目建设情况和产业转型升级情况，详细询问企业生产经营及群众工作和生活等情况。

在座谈会上，程利军认真听取了市人大代表所反映的有关民生实事落实、重点项目视察、代表履职培训、公共卫生事业等方面的建议，并表示会将认真梳理研究，形成问题清单交由市政府等有关部门研究处理。

（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办公室）

王建国赴内黄县开展联系代表和进代表 联络站联系群众活动

11月17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建国深入内黄县，开展联系代表和进代表联络站联系人民群众活动。

在座谈会上，王建国认真倾听了代表们的发言。他强调，市人大常委会一要进一步学习贯彻落实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省党代会精神和市党代会精神，扎实推进“四个机关”建设，不断增强依法履职能力和水平；二要及早谋划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高质量、高标准完成明年人大换届选举任务；三要加强代表和人大干部的业务培训，充分发挥代表作用，用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平台等，切实提升人大监督质量。（市人大常委会农工委办公室）

杜建勋深入滑县开展联系市人大代表主题活动

11月17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建勋赴滑县，围绕推动乡村振兴、民生项目建设等工作走访调研，开展联系代表主题活动。

杜建勋强调，一要提升站位，旗帜鲜明讲政治。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市党代会精神，并贯穿到代表工作的全过程。二要积极谋划，突出重点抓落实。扎实做好县乡人大换届准备工作，摸清底数、梳理问题，确保圆满完成换届选举任务。配合做好市人大常委会民生实事票决制工作。三要立足优势，多措并举抓发展。立足滑县特色农业、交通区位等优势，落实“藏粮于地”、加快产业升级、抓好“龙头”企业、提升城市品位、强化乡镇建设。（市人大常委会社会建设委办公室）

桑建业主持召开立法工作推进会

11月10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桑建业主持召开《安阳市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促进条例》立法工作推进会。

桑建业指出，在立法工作中，一是政治性、法律性要清。条例的立法要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严格依照立法原则进行。二是学习调研、征求意见要实。要制定详细的调研方案，扎实开展立法调研，认真学习外地市先进经验，广泛收集社会各界的意见。三是现实性、针对性要准。条例的立法要立足我市实际，突出安阳特色，坚持问题导向。四是实用性、操作性要强。条例的内容要全面系统，真正起到促进我市社会治理的作用。

（市人大常委会内司工委办公室）

开展重点建议评议 促进民生问题解决

◎ 徐广润 李晓红

12月23日下午，市人大常委会组织近百名市人大代表对我市今年5件重点建议办理情况进行民主评议。评议会上，承办单位汇报了各重点建议办理情况，提建议的市人大代表发表了意见，市人大常委会对口督办的工作委员会对建议办理情况发表了督办意见，参加评议的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和人大代表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对重点建议进行了测评。会议当场公布了评议结果。

重点建议一：程树杰等10名市人大代表关于“加大我市航空植保统防统治推广力度、保障粮食安全”的建议

在市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上，人大代表曾经提出航空植保统防统治建议，市人大常委会将此建议列为重点建议交市政府办理。市财政相继投入7458万元资金，我市航空植保统防统治取得了显著成效，成为全国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工作的一大亮点。2021年人大代表又一次提出该建议并被列为重点建议，主要是针对政府三年的扶持政策已到期，将航空植保统防统治推向市场的条件还不是十分成熟，建议继续加大航空植保统防统治政策支持力度，加大资金投入，形成长效机制和良性循环。

办理情况：市农业农村局作为承办单位，为建议办理组建了专班，明确了分工，加强组织协调，责任到人，推进有序。多次听取代表和基层意见，专题研究、科学制定办理方案，认真安排部署办理工作，积极向市政府请示报告、制定出台相关政策，并与市财政局等相关部门进行协调，对各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督促指导。

督办情况：市人大农工委作为督办部门，与市农业农村局和建议领衔代表积极沟通，理清办理思路，明确办理标准，对办理要求、办理程序和办结时间进

行了细化。先后三次听取办理单位的专题汇报，多次与提议代表进行交流沟通办理情况。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建国带队到北关区现场调研，听取相关局委、组织以及基层农技人员、服务人员的意见和建议，对建议办理工作作出明确指示和要求，推进了办理进度，提高了办理质量。

办理成效：目前，市政府制定了《安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持续推进我市农业航空植保统防统治指导意见》，为推动我市航空植保可持续发展，强化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统防统治工作提供了政策支持。制定了《安阳市“十四五”农作物重大病虫害航空植保统防统治发展规划》，对该项建立了长效机制。今年，市财政提出了在三年政策资金扶持的基础上，再延续资金扶持政策，预算奖补资金500万元。积极协调市县财政部门解决服务资金遗留问题。通过政府的引导作用，部分农户特别是一些种粮大户，开始自费购置无人机开展航空植保进行病虫害防治，航空植保统防统治逐步实现市场运作的示范带动作用初步显现。

代表满意率：100%

重点建议二：李慧芬等11名市人大代表提出的关于“规范预付费消费”的建议

预付费消费模式广泛应用于餐饮、美容美发、健身教育培训等多个领域。然而预付费消费模式近年来出现很多问题，一些门店突然关门，人去楼空。去年以来，仅市消费者协会收到的投诉就有30多起。这些会员卡单个金额少的数百元，多则上万元，且往往涉及人员较多，损害了消费者利益，扰乱了正常的市场秩序，带来了较坏的社会影响。因此，加强对预付费消费行为的规范势在必行。

办理情况：建议交办后，承办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积极开展警示宣传、调解投诉举报、梳理案件线索等工作。先后组织在全市开展整治规范预付费消费宣传进社区、进商超、进乡村、进广场、进药店等“五进”活动 50 余场次；在辖区商场、企业、社区等关键场所悬挂宣传标语一千余条、张贴海报一万余份；在市区 20 余处大型 LED 显示屏、公交车车载电视和出租车电子屏上，每天滚动播放宣传标语 97 万余次，形成了全方位、立体化的宣传声势。

督办情况：市人大财经工委作为建议督办单位，采取征求代表意见、组织实地调研、进行发函电话催办等形式，督促市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制定办理方案、凝聚工作合力、营造浓厚氛围、加大打击力度。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程利军多次组织座谈会与市政府办公室、市市场监管局等相关局委负责人进行沟通，并先后 6 次听取建议办理进展情况汇报。取得了较好效果。

办理成效：市公安局制定了《关于开展打击预付费消费领域违法犯罪工作方案》，对构成犯罪的依法立案、严厉打击，现已将 2 名犯罪嫌疑人抓捕。通过投诉举报调解、公安立案侦查、法院案件审理，共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25 万余元。基本实现事前介入、事中监管与事后追究相结合，降低商家“圈钱跑路”风险，全方位守护消费者权益。

代表满意率：100%

重点建议三：屠永芳等 11 名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基层医疗保障体系建设解决服务最后一公里”的建议

近年来，我市医疗保障工作积极落实医保政策，强化医保服务，市直职工“住院难”问题基本解决，“住院贵”问题得到有效缓解。但同时存在着诸多问题，如机构不健全、专业人员缺乏、信息化建设滞后、

基金运行风险加剧和乡镇、村（社区）等基层医疗服务队伍不健全、保障水平较低等，导致群众享受医疗保障服务不够便捷，为此建议加强医疗保障体系建设，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办理情况：建议承办单位市医保局高度重视办理工作，专门成立领导小组，建立工作专班，学习研究山东兰陵、四川广元等外地经验做法，深入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基层便民服务网点等实地查看、了解情况，收集相关意见建议。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市医保局制定出台《安阳市基层医疗保障服务体系建设规范》，对总体思路、指导原则、机构设置、工作职责、建设标准等方面提出了明确要求，特别是对乡镇（街道）、村（社区）两级经办服务事项进行认真梳理，制定乡镇（街道）医保服务所和村（社区）医保服务站服务事项清单，对医保经办场所选址、标识、设备和经办人员服务语言、形象、纪律等进行了规范。同时，统筹各县（市、区）按照打造“15 分钟便民服务圈”原则，因地制宜选择建设模式和点位，明确负责人员和完成时限，确保重点建议高效办理。

督办情况：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保香、杜建勋多次带领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和相关部门，深入汤阴县、龙安区实地督办调研，听取市医疗保障局和各县（市、区）政府办理情况汇报，并协调相关部门解决办理中遇到的问题。市人大社会建设委持续跟踪、加强督办，多次组织召开座谈会和工作协调会，重点建议督办成效明显。

办理成效：截至目前，汤阴县和龙安区下沉医保服务站（所）23 个，其中，乡镇（街道）17 个，已实现全覆盖。其他六个县（市、区）共建成医保服务站（所）试点 27 个，其中乡镇（街道）19 个，村（社

区)8个,正在全面推进。目前,我市在全省率先实现了医保服务下沉机构、人员双配套。

代表满意率:98.61%

重点建议四:赵海涛代表领衔提出的关于“加大我市市政基础设施投入 强力推进安阳市市政污水处理中心一期工程项目建设”的建议

近年来,我市城市规模不断扩大,尤其城市东、南部地区人口快速聚集,城市污水处理量也急剧增加。东区污水处理厂和北小庄污水处理厂长期处于超负荷运行状态,给稳定运行、达标排放带来了很大的压力。市区主干管道多次发生污水冒顶溢流情况,直接影响了市容环境。同时,由于污水处理厂自身的特殊性,对周围居民和周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加快推进安阳市市政污水处理中心一期工程建设,对于完善城市功能、改善生态环境、促进城市经济发展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办理情况:建议承办部门市住建局高度重视重点建议办理工作。为加快工程前期工作推进,市政府领导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协调推进相关工作。市住建局要求内部责任部门挂图作战,并与市发改委、财政局组成专人联系小组,对手续的各项工作提前介入、提前审查,大大缩短了各项手续的办理时间。同时定期将工作推进情况向城建例会汇报,使问题在前期得到充分的讨论,及时得到解决,从而加快工程推进。

督办情况:市人大城环工委在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建勋的带领下,及时与承办单位沟通对接,明确该重点建议办结标准,深入了解该重点建议办理工作开展情况,多次组织召开座谈会,听取市住建局关于该重点建议办理情况的汇报,并提出督办意见和建议,促进重点建议办理。

办理成效:目前,市政污水处理中心一期工程项目已完成工程立项选址、投资模式确立、可研报告批复、勘探设计招标等项目前期工作,最终确定工程选址位于安阳市金沙大道与光明路交汇处东南部。共占地167亩,估算投资6.99亿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污水处理厂1座,处理规模10万立方米/天,采取PPP建设模式,建设周期2年,运营周期28年。12月15日上午,市政污水处理中心一期工程项目开工仪式举行,标志着该重点建议有了实质性的办理结果。项目建成后,长期困扰我市的污水处理能力不足的现象将得到有效缓解。

代表满意率:98.61%

重点建议五:田月娇等11位代表提出的关于“中小学生在就餐”的建议

近年来随着经济和城市的加快发展,学生上下学距离延长,城市双职工子女、农村留守学生增多,中小学生在就餐问题日益明显。为保障学生就餐安全、卫生和营养,维护广大学生和千万家庭的切身利益。建议加强对现有学生食堂的规范化管理和达标升级,鼓励有条件的学校规划建设标准化食堂或就餐场所;对不具备条件建设食堂或已办食堂不符合规范化标准的,应积极推广学生营养餐社会配送。

办理情况:建议承办单位市教育局高度重视,联合市场监管部门对全市282所设有学生食堂的中小学校开展检查,确保学校食堂食品安全。为全面掌握市区未开办食堂的学校学生用餐需求,市教育局会同市市场监管局对供餐企业进行考察,摸清就餐需求和供餐企业底数。在此基础上,与市场监管局联合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校外集体用餐配送单位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的通知》,明确责任分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大对供餐企业日常监督管理,市教育局对学校供餐情况进行指导管理,加强督导检查,确保供餐、就餐安全。

督办情况:市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委作为督办单位,及时与市教育局沟通,制定督办工作方案,明确督办工作程序、督办工作重点和办理具体标准。多次听取市教育局办理情况汇报,共同研究解决办理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提出督办意见和建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玲深入安阳中悦餐饮服务有限公司、市五中、市光华中学等地,实地察看供餐企业生产经营、学校食堂管理及学生就餐情况,听取办理情况汇报和提建议代表对办理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办理成效:目前,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全面落实校园供餐、就餐安全工作,学校食堂全部实现了“互联网+明厨亮灶”,确保了广大师生“舌尖上的安全”。在试点的基础上稳步推开学生午餐配送,中小集体配餐管理制度基本建立,学生在午托就餐人数逐步减少。目前,4家具有集体供餐资质的企业配送规范,为市区25所未开办食堂的学校共9139名学生配送午餐,并为5316名学生配送晚餐,基本解决了有就餐需求中小学生的用餐问题。同时,中小集体就餐及餐后管理安全、有序,就餐学生及家长比较满意。

代表满意率:97.22%

推动审计整改落实

守护好人民的“钱袋子”

——2020年度我市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解读

◎ 一 泓

今年以来，我市着力推动审计整改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强化审计整改责任落实，努力将审计整改成果转化为治理效能。各级各部门认真履行审计整改主体责任，加大协调、核查和督导力度，持续跟踪督促，扎实推进整改，审计整改工作取得良好成效。

2021年12月23日，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上，常委会组成人员听取了关于2020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据了解，截至12月20日，2020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共发现71个问题，有56个已整改到位，占78.87%；正在整改问题8个，占11.27%；持续整改问题7个，占9.86%。

通过整改，已经上缴财政资金12.4亿元，促进资金拨付7560.53万元，督促支付各项资金7.42亿元，调账处理902.59万元，清理欠款625万元，归还原渠道资金651.75万元。向纪检监察机关和有关部门移送事项32个，党政纪处分8人。

审计查出问题具体整改情况如何？我市的主要做法和下一步的打算是什么？市审计局相关负责人为您解读——

已完成整改问题56个

财政管理问题12个。通过审计整改，市财政更加注重部门预算编制，严格压缩一般性预算支出，对年底存量结转金额大或结转占比高的部门，设立“预算编制灰名单”，在编制下年预算时按其公用经费和一般性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一定比例扣减，同时严格控制其新增项目。

部门预算执行问题4个。通过审计整改，6个公务用车未定点维修的单位，已实行定点维修；9个单位三公经费超预算支出问题已纠正。市财政部门强化对部门预算的管理，督促有关部门和单位建章立制，预算管理进一步加强，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过

紧日子”要求得到有效贯彻落实。

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问题12个。新增财政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资金加快拨付。产业集聚区主导产业进一步优化，企业研发水平和科技创新能力得到加强，招商引资成效不断提高，高标准农田基础设施得到补充和修复。“洹泉涌流”人才集聚计划扎实推进，招才引智配套政策进一步落实。

重点投资项目建设管理问题15个。安阳县出台《关于规范推进“双替代”运行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应发未发补贴资金已全部发放到位。安阳县、汤阴县、北关区及殷都区分别出台购置“双替代”设备相关文件，规范了“双替代”设备采购。有关责任单位按审计要求对未改造的双替代户末端线路进行了改造，挽回了财政资金损失。“双替代”惠民政策得到落实，维护了群众利益。

民生资金和项目问题13个。通过审计整改，市本级和7个县（市、区）药品零差率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等资金得到足额拨付，推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及两癌两筛政策全面落实。市医保局、财政局联合出台了《关于增加儿童脑性瘫痪（康复治疗）门诊慢性病病种的通知》文件，将我市脑瘫残疾儿童纳入慢性病管理。4个县（市、区）2021年度已将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资金纳入本级财政预算，8个县（市、区）及时结算残疾儿童康复费1025万元。推进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建章立制，促进了资金高效安全运行。

正在整改问题8个

1、新增债券资金超期结存和企业研发奖补、节水改造等资金闲置问题。

整改情况：（1）新增债券资金13.06亿元超期结存问题。截至目前，已支付6.21亿元，尚未支付6.85亿元。各县（市、区）政府及财政部门已采取多种措施强化督导，一是通过“旬报告、月通报”提醒督促；

二是通过专项督导推进支付。

(2) 漳南灌区闲置项目资金 3963.65 万元问题。截至目前,工程已完工,已支付工程进度款 3007 万元,收回存量资金 474 万元,剩余资金待竣工决算后支出。

(3) 市司法局闲置资金 272.92 万元问题。市财政部门一是督促市司法局在严格执行上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开支范围前提下,积极支持基层司法工作;二是加强指导,促使司法局及所属单位加快工作进度,尽快使上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形成实际支出。

(4) 养老服务体系闲置资金 839.63 万元问题。林州市 162.43 万元,正在加快建设;文峰区 268.4 万元,待竣工决算后支出;北关区 408 万元,预计年底前支付完毕;龙安区 0.8 万元正在协调账户解除冻结。

(5) 市生态环境局闲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962 万元问题。该资金用于在线监控平台建设和柴油货车车载 OBD 设备安装。目前平台建设已完成,项目资金预计 2021 年底前支付到位。

(6) 高新区 1466.41 万元债券资金闲置问题。正在积极调节库款额度,预计于 2021 年底前支付完毕。

2. 地方政府债券管理使用存在隐患,还本付息存在风险问题。整改情况:该问题涉及明福街、永明路、漳河大道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3 个项目。因项目设计变更,管廊长度、停车位数量等减少,收入难以偿还专项债本息。市住建局已拟定方案,将此部分资产移交国有企业经营,本息不足部分,计划通过将来资产处置收益或其他途径解决。

3. 地方政府债券风险管控机制不完善,造成财政代偿利息问题。整改情况:(1) 市土地储备中心土储债券利息问题。根据“谁使用,谁付息”原则,土储债券利息已通过财力上解的方式收取。(2) 市棚户区改造一期货币化安置方面问题。目前,专项债形成的资产已经锁定,项目已经开始运营,市住建局正在加大资产运营力度,有计划处置已征收资产,将处置收益用于偿还专项债本息。(3) 餐厨垃圾项目问题。目前,已按照市财政局相关规定冻结市城管局、市环卫中心等单位经费 242.34 万元用于偿还利息。下一步,一是加快建设进度,尽快形成产能;二是建立收费机制,明确还款来源。

4. 财政资金保值增值管理不严格,部分项目超进度拨款及资金长期滞留问题。整改情况:其中市职业教育园区项目和文峰区大棚改安置区建设二期项目已

达到支付工作量。市静脉产业园餐厨垃圾处理项目,截至目前,安阳利浦筒仓工程有限公司已按照项目土建、安装、设备采购等各项进展情况申请支出 2.69 亿元,市环卫中心正在督促利浦筒仓加快项目建设进度。殷墟遗址博物馆建设项目,截至目前,已支出 2.99 亿元,支付率 71.82%,同时强化财政资金监控,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发挥债券资金效益。

5. 林州市政府债务上报错误问题。整改情况:林州市债务上报错误涉及 4501 万元,按照财政部河南监管局隐性债务化解政策要求,需经省委省政府批准后,方能在监测平台中消除,目前正在按照要求办理上报程序。

6. 部分决算数据不真实,应收未收国有资本经营收益问题。整改情况:安房住宅欠缴的 878.49 万元已上缴入库,投资集团、益和热力及卫洁洗涤等单位欠缴的 1263.99 万元,市财政部门正在积极催收,已将国有资本经营收益上缴情况纳入企业年度经营业绩考核体系,与企业领导人的薪酬挂钩,确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应收尽收。

7. 违规出借资金问题。整改情况:市住建局 2013 年以来陆续出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用于其他事务 2149.66 万元。目前,已收回 625 万元,部分正在采取司法途径催收。

8. 部分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未按规定及时拨付资金问题。整改情况:涉及此问题的文峰区、殷都区、北关区政府正在组织项目验收,待验收合格后,将按照合同要求支付工程款。

持续整改问题 7 个

据了解,对于本次审计查出问题,市政府明确要求,对已采取措施但完成整改需要较长时间的问题,交由主管部门持续督促整改,直至完成。具体问题有:

1. 县级财政隐形赤字占用大量库款,影响资金正常调度问题。近年来,受财政收入增势趋缓,“三保”支出、重点民生支出大幅增长等多方面因素影响,财政收支矛盾突出,全面清理工作难度较大。各县(市、区)政府正在积极制定方案,一方面严格预算约束,另一方面倒排时间,细化任务,逐步消化赤字。

2. 文峰区政府未完成 2.52 亿元债务化解任务问题。文峰区已制定整改计划:一是加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力度;二是积极与银行沟通,争取债务展期;三是积极争取上级债券资金;四是盘活现有资源;五是

加快土地出让。

3. 部分决算数据不真实问题。审计发现市财政支出决算中未反映以前年度已经支出的事项 6.16 亿元。截至目前，已清理存量暂付款 6658 万元，其余款项下一步将通过预算安排的方式逐步清理。

4. 往来账长期不清理仍未得到有效解决问题。审计发现 66 家单位 3 年以上往来账款合计 5.43 亿元。截至目前，各责任单位已清理应收账款 2.15 亿元、应付账款 2.15 亿元，上缴财政 72.76 万元。下一步，将持续压实相关单位责任，加大清理力度。

5. 部分单位应收未收非税收入 1.95 亿元问题。截至目前，已完成整改 2989.28 万元。下一步，将严格按照非税收入相关规定执行，对达到征收条件的单位及时征收。

6. 县域经济发展土地利用低效问题。整改情况：截至目前，8 个产业集聚区批而未征、征而未供土地 88 宗 7650 亩，已完成整改 21 宗 1781 亩。6 个产业集聚区闲置土地 30 宗 3047 亩，已完成整改 7 宗 837 亩。下一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持续开展批而未供及闲置土地盘活处置专项行动，解决闲置土地盘活处置难题，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7. 部分项目投资绩效较低问题。目前，有关部门正在组织对问题所涉及项目深度调研，提出可行性方案，推进项目尽快实现产业化。

主次分明 梯度推进 确保整改落到实处

市审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为推进审计整改工作，市政府下大力气，采取了多种措施，确保审计整改落到实处。

（一）有主有次突出整改重点。一是对财政资金使用管理方面问题，特别是钱花得不合理、不科学、不精准、没有用在刀刃上等财政资金绩效问题，重点督促，加快整改；二是对政策及体制机制制度方面的漏洞缺陷，重点督促举一反三、完善制度、推进改革；三是对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问题和落实省委省政府重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重点保障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落实，做到整改问题、推动工作两手抓、两促进。

（二）梯度推进分类指导。严格落实“三个区分开来”，在认真全面听取意见、实事求是分析原因的基础上，将问题划分为常规类、管理类、体制机制类，分三个梯度抓准做细整改落实，防范整改“一刀切”。对事项简单、要求明确的常规类问题，要求立行立改、

纠正补漏；对需进一步规范完善的管理类问题，要求建章立制，持续推动各领域规范治理；对成因较复杂、短期内还不具备全面整改条件的体制机制类问题，要求倒排时间表，在规定时限内对职责内问题履职到位，同时加快推进改革创新，积极创造彻底解决问题的条件。

（三）下足功夫精细整改。实行审计整改监督管理数字化，将全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纳入信息化管理，制定差异化指标，实现整改台账、销号、预警和分析电子化。推动将整改结果与财政预算分配挂钩、作为绩效考核重要参考、纳入巡视巡察重要内容，充分调动主动性。切实提高审计整改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建议，要紧盯查出问题，压实主体责任，明确整改要求，确保所有问题 100% 得到有效解决。要建立健全审计整改长效机制，促进解决体制性、机制性、制度性等深层次问题。

市审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在下一步的工作中将采取多种措施加大审计工作力度，努力以高质量的审计整改工作促进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进一步推动整改落实到位。持续推动 8 个正在整改、7 个持续整改及以前年度审计发现尚未整改到位问题的整改。压实被审计单位整改主体责任、主管部门监管责任和审计机关督导责任，对审计查出的问题逐一落实整改、逐一对账销号，直至完成整改。

（二）坚持标本兼治解决源头问题。将具体问题整改与完善制度相结合，更加重视从源头上强化治理，从制度体制上找原因，在建立长效机制上下功夫，在更高层次上发挥审计监督作用。以防范重大风险为目标，将审计整改作为系统工程，推动各县（市、区）各部门把“当下改”和“长久立”有机结合起来，纠正问题、规范管理、促进改革一体推进。

（三）进一步推动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地。通过审计整改管严控好财政资金，推进财政资金进一步向高质量发展倾斜、向民生事业倾斜、向基层纾困倾斜，让每一分钱都花到最需要的地方。

（四）更好发挥多部门监督合力。建立常态化、制度化跟踪检查工作机制，把审计监督与纪检监察、组织人事、巡视巡察等监督贯通起来，形成监督合力，把审计整改工作纳入督查督办事项，确保审计整改取得实效。

市审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将强化审计结果运用，加大对审计结果及整改情况信息的公开力度，加强人民对整改情况的监督，切实守护看好人民的“钱袋子”。

激活社会治理

“一池春水”

——写在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快社区建设提升社区服务的议案》结案之际

◎ 王庆华

2022年1月8日0时许,已进入“三九”的第一天,寒风格外料峭,冬雾弥漫中,安阳这座河南最北部的城市却依旧万家灯火。多个社区的楼院里,手持扩音器在传递着同一条通知:“请业主们下楼做核酸检测,戴好口罩保持一米间距。”“家中有孕妇和老人的,可走绿色通道抓紧检测。”

当日,安阳筛查发现2例核酸检测阳性人员,基因测序显示感染病毒均为奥密克戎变异株。一场始料未及的迎击奥密克戎之战骤然打响。

将疫情“圈住、封死”,坚决控制疫情向外扩散蔓延!

面对突发疫情,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迅速研判部署,落实落细疫情防控措施,要求与时间赛跑,与疫情赛跑,将疫情扼杀在萌芽之中!大规模的全员核酸检测连夜在文峰区、汤阴县等重点防控区域展开。

以社区为单位,安阳广大群众自觉配合社区干部、志愿者、医务工作者投入核酸采集工作。畅通信息、快速封控,核酸检测、精准流调,保障生活、科学防控……截至2月2日,安阳12天实现社会面清零,22天实现隔离点清零,未发生外溢。奥密克戎阻击战取得决定性胜利!

回顾安阳本轮疫情防控的成功经验,我们发现,此战必胜的答案不仅来自于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市委的坚强领导,来自于兄弟省市的八方支援,也得益于安阳数万名党员干部、志愿者构筑的社区联防联控这一坚强堡垒。着力完善城市治理体系,为安阳以非常之举应对非常之事打下稳固的社会基础。

让我们把时间拉回2020年,透过一份人大议案,来探寻安阳在疫情防控常态化中优化社区治理的戮力实践——

激活社会治理“一池春水”

社区治理是基层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社区是联防联控的第一线,也是外防输入、内防扩散最基础的防线。2020年初新冠肺炎疫情的发生,对基层社会治理提出新的更高的要求。以疫为鉴,安阳必须加快步伐。

2020年5月,市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上,殷都区代表团尹华敏等11名代表提出了《关于加快社区建设提升社区服务的议案》,议案明确提出大抓基层、抓实基层的鲜明导向,建议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治理新格局,推动社区服务水平有更大提升、质量更高、人民群众更加满意。

“经大会主席团审议,议案交由市人大常委会审议决定。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提出加强社区干部队伍建设、切实提升财政保障水平、依法保障社区办公和服务用房等7个方面24个问题,经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立案交由市政府办理。”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主任任法香说。

议案交办一年多来,市人大常委会持续跟踪、加强督办。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不定期听取议案办理汇报。市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张善飞,副主任张保香、张玲、杜建勋多次带领相关部门深入社区进行督办调研,听取市直相关部门及各区政府汇报,针对突出问题提出指导性意见,并协调相关部门解决。

市政府高度重视人大议案办理工作。2020年,时任市委书记李公乐、市长袁家健对议案办理分别作出重要批示,成立了由时任常务副市长陈志伟和市人大

副主任张保香任总协调，分管民政工作副市长任组长、相关副市长任副组长的议案办理工作领导小组，统筹议案办理工作。袁家健两次召开会议，听取社区干部报酬待遇落实情况。市政府常务会议专题听取议案办理进展情况，要求把这项议案办成“人民代表满意的议案”。

立足小切口、撬动大治理。议案办理工作在一系列专项行动的助力下，稳步向纵深推进——

开展社区工资、经费保障专项落实行动，使城市社区党组织书记（含居委会主任）的工资由2924元/月增加到平均3515元/月，最高可达到3800元/月，形成工资增长长效机制，充分调动广大社区干部的工作积极性；开展社区办公服务用房依法追缴专项行动、红色物业提升行动，搭建由基层党组织、业主委员会、物业企业参与的多方协商议事平台，构建共建共治共管共享的社区治理新格局；开展社区干部乱借乱抽集中整治行动、社区减负增能专项活动，为强化社区自治和服务功能、提升社区治理水平夯实基础……

该议案办理，涉及全市主城区207个社区。为提升办理效果，2021年，市人大常委会先后3次召开观摩推进会，深入北关区、文峰区、殷都区、龙安区多个社区，围绕社区办公服务用房与社区养老服务结合情况、强化社区自治与提升社区服务水平等进行经验交流，推动各区经验交流和学习借鉴。

“2021年12月6日，我们又组织部分市人大常委会委员、人大代表、社会建设委委员等20余人，随机到市区多个社区进行视察，实地查看议案办理成果，对巩固议案办理成效进一步提出要求。”任法香说。

扎实的议案办理工作，激活安阳社会治理“一池春水”，不仅解决了全市各社区建设的阵地问题、人的问题、待遇问题、物业问题，而且进一步增强了社区服务群众的能力，完善了共建共治共享的治理体系，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得到显著提升。

补强社会治理“短板”

市人大《关于加快社区建设提升社区服务的议案》的提出，可以说正逢其时、切中要害，补齐了我市社区建设存在的六项“短板”，为全面提升我市社区治理水平提供了难得的契机。

在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同时，市

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紧盯民生民情热点，补强社区治理短板，努力书写创新社区治理的“安阳答卷”。

实施社区建设规划五年行动，完善社区“一有七中心”建设。2021年，全市共建成规范化城市社区36个，累计投入社区建设资金7768.1万元，新建和改扩建社区便民服务厅、居民议事厅、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儿童服务中心、志愿者服务中心、综治中心、社会组织孵化中心532个，实现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全覆盖。新增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15家，社区日间照料中心96家，面积近8万平方米，床位770张；截至2021年11月底，全市完成177个省级规范化社区创建任务，涌现出洹北街道花南巷社区、曙光路街道曙光社区、南关街道桂圆社区、中华路街道昌泰社区等一批新的示范化社区。

打造政治觉悟高、业务素养好、服务能力强的职业化基层工作者队伍。2021年，全市社区居委会书记、主任实现100%“一肩挑”，社区干部大专以上学历程度由71%提升到82.2%，平均年龄由40.7岁降到35.6岁。为提高职业化水平，殷都区鼓励40岁以下的社区干部全部参加社会工作者职业考试，对取得中级证书的一次奖励2000元，初级证书的一次奖励1000元。建立社区书记提升机制，每年拿出若干名额进行考录，目前已有2名社区干部通过考录转为街道事业编；文峰区按照高级、中级、初级三个等级，分别对取得社会工作师职称的社区干部进行每人每月200元、150元、100元不等的绩效奖励。在历次区级事业单位招聘中对社区干部设岗34个，3名优秀社区党组织书记通过考试被招录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截至目前，全市共有197名社区干部通过考试取得了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证书，14名优秀社区干部被公开招聘为事业编制人员。各区出台了借抽调社区干部区长“一支笔”审批制，推动借调抽调社区干部回归岗位，促进了社区干部管理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

财政保障水平不断提高。市财政局适当提高社区干部报酬津贴标准并与上年度最低工资标准挂钩，及时足额安排社区干部报酬津贴及社区党建工作等专项经费2099万元，社区工作经费、党建经费、社区干部薪酬全部纳入财政预算，为稳定社区干部队伍提供了有力保障。

阵地平台建设迈上新台阶。在议案办理前，全市主城区207个社区社区办公服务用房只有95个达标。

议案办理后，通过政府出资购买，协调开发商移交、租赁、扩建等措施，分类解决了110个，新增社区办公用房面积32853.9平方米。通过市、区两级人大联动监督，文峰区永明路街道办事处京林社区办公服务用房长达七年的诉讼案件执行难的问题圆满解决，800余平米的社区办公服务用房现已移交到位。

社区治理得到了新加强，全市涌现一批具有时代特征、安阳特色的市域社会治理优秀案例，社区服务水平得到了新提升。其中，文峰区华强城社区已申报成为省级智慧社区建设试点，社区便民服务大厅开设组织转接、社保民政、计生管理、住房保障等民生服务窗口，实行智能公章管理，办理事项实行一次性告知，让群众“最多跑一趟”；殷都区文源社区针对老旧小区较多，社区服务对象复杂情况，创新运用“法治为核心、德治为基础、自治为主体”三治并举的工作方法，成立了群众议事协商室、民调室、专调室、金牌调解室和心理疏导室，有效促进社区和谐稳定。殷都区率先推行社区干部“早晚一小时错时服务”，世纪名城社区创办爱心托管班，完善日间照料养老服务，免费为有需求的居民提供托管照看、假期作业辅导等多层次、多样化的服务举措，不断提升社区服务效能，受到群众一致认可。

让社区有情怀、城市更有温度

国之兴衰系于制，民之安乐皆由治。

议案办理以来，全市主城区207个社区中，155个社区成为省级规范化社区，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社区干部155人、调整249人，社区干部职业化水平与业务能力极大提高，财政保障与社区自治机制更加完备……

作为议案领衔代表，尹华敏感到十分自豪，“正是这个议案的务实举措，办理单位的密切配合，推动全市社区治理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不断提高，在应对疫情、群防群控上发挥了非常好的作用！安阳的基层治理经验，真的有话说，有底气！”

在市人大常委会的高度关注和监督支持下，市政府从机制、保障、队伍建设入手，着力夯实我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平台和基础，议案办理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和明显的阶段性成效。该议案从交办到结案，历时仅一年零6个月。

2021年12月23日，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

二十七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政府《关于加快社区建设提升社区服务的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与会35名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一致同意结案，并给予高度评价。

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基层治理效能，为开创多彩安阳新未来提供有力保证。

站在新起点上，常委会组成人员建议，市政府及其相关职能部门要认真贯彻中央关于加强基层治理现代化的要求，以规范化社区建设为抓手，加强社区养老、医疗等基础设施建设，突出党建引领，构建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开放共享、多方参与的社区治理和服务体系，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2月6日是农历大年初六，当晚的文峰大道街头，春节的氛围仍未散去，一位年轻的父亲举着给娃买的荧光棒等待过马路。

平稳度过2022年初这场疫情的安阳，浓浓的烟火气已慢慢回归。川流不息的人群中，医务人员、交警、志愿者和下沉干部已回归到他们原本的岗位，继续着生活的交响。疫情悄然改变着人们的心态，但广泛凝聚各方面智慧、力量，坚持共建共治共享，已深深刻进许多人的内心，激励人们走向美好和温暖。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不断提升全市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是城市治理不断变化、永无止境的命题。

“我们清醒地认识到，社会治理工作的长期性和艰巨性。下一步，我们将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省市党代会部署，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意见》，持续推动社区建设整体提升，与群众需求精准对接，为社区居民提供多层次、多样化、精细化服务，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市民政局局长张双献说。

创新社区与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社区志愿者、社会慈善资源联动机制，不断提高城乡社区防控精准化精细化水平；聚焦居民家门口实事，解决“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营造公共服务、公益服务、商业服务有机融合的社区服务生态圈，让社区有情怀、城市更有温度。

正如人大代表们所期待的，社区治理创新将步履不停，仍在路上。

关于全市法院民事审判工作的 调查与思考

◎ 宋胜利 未斌华

为深入了解我市法院民事审判的工作情况，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桑建业带领部分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市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委员和市人大代表对我市法院民事审判工作进行了专题调研，详细了解涉民生案件审理情况、涉优化营商环境案件审理情况、推进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等改革情况、加强人民法庭建设情况等，并组织召开座谈会，听取相关部门情况汇报，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深入思考。

一、全市法院民事审判工作的主要做法及成效

2019年以来，全市法院始终坚持“公正司法、司法为民”的工作理念，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创新民事审判工作机制，提高办案质量和效率，充分发挥民事审判职能作用，为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涉民生案件审理情况

2019年1月至2021年9月，全市法院共受理各类民事案件179846件。一是依法审理农村土地流转、林权转让、股份合作、金融扶贫、产业发展等案件，服务保障脱贫攻坚、乡村振兴。二是妥善处理涉“三权分置”纠纷，维护农民土地承包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三是积极开展送法进军营活动，妥善审理涉军维权案件，切实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四是助力脱贫攻坚战，依法审理农村土地流转等纠纷，审结涉“三农”案件6009件，服务保障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五是助力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审结各类金融案件16739件，标的额83亿元，促进金融秩序稳定。六是开展“套路贷”、职业放贷和虚假诉讼突出问题专项评查，进一步规范民间融资行为，减轻企业融资负担。七是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妥善审理环境资源损害赔偿纠纷，审结环境资源民事案件160起，公益诉讼案件3起，安阳市人民检察院诉邢某某、刘某某、安阳某肉联厂等侵害消费者权益公益诉讼案件被评为2021年全省法院食品领域消费

者权益保护典型案例。

（二）涉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案件办理情况

一是精准服务“六稳”“六保”。2020年组织开展“司法服务惠千企”专项活动，建立调研访企、送法进企、解难惠企、纾困助企、扶商暖企五项工作机制，切实找准司法服务的切入点、着力点，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2021年持续深入开展“服务企业年”专项活动，出台《关于为汛期受灾企业复工复产提供司法服务的指导意见》，延伸诉前服务，做好涉法涉诉风险预判，开辟涉企诉讼绿色通道，依法慎用、活用保全措施，全力保障受灾企业复工复产。全市两级法院共联系走访企业1945家，发放惠企政策汇编6000余册，举办专题座谈会、法律咨询会、涉企法律讲座128场，帮助解决问题719个，市中级人民法院在全市民营经济“两个健康”提升现场会上介绍了典型经验。

二是加强知识产权案件的办理。加强产权司法保护，审结各类涉企案件54041件，标的金额248亿元，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让企业家以恒产树恒心铸恒业。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审结侵害“双汇”“五粮液”商标权等案件464件；推动成立全省首家KTV行业协会，促使协会与中国音像著作权集体管理协会、小权利人达成“一揽子”许可使用协议，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三是强化破产案件审理。加强破产审判，强化法院联动，稳妥审结53家国有企业集中破产案件，圆满审结豫北纱厂破产清算案，安置职工近万人；加强债权清收，审结债权清收案件41件，清理债务73亿元，处置土地1022亩、房产35万平方米，三赴广东、深圳为安玻公司破产清算案追回债权1.24亿元；加快简单破产案件的审理，缩短破产用时，益康制药厂等4家企业破产案件均当年受理、当年终结，滑县道口烧鸡集团公司执转破产案从受理到终结程序用时仅111天。

（三）推进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改革情况

一是持续深化解纷机制。为群众提供网上立案、网上交费、信息查询、电子送达、材料提交、诉讼保全、委托鉴定等 20 余项诉讼服务,让老百姓打官司更加方便快捷;抓好“一站式”解纷,认真开展诉前调解工作,在诉讼服务中心设立专门的诉前调解团队,积极对接律师调解、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调解等各类调解组织,进一步落实纠纷多元化解,优化司法资源配置。大力推广西华法院调解模式,积极引入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驻法院诉前调解室,助力多元解纷,强化诉源治理。诉前调解各类民事纠纷 28323 件,积极服务群众需求。

二是不断提升信息化建设水平。审判执行流程管理系统、庭审智能巡查系统、庭审语音识别系统、电子卷宗随案同步生成和深度应用系统等上线应用;推行跨域立案,当事人在全市任何一家法院都可以实现全国范围内跨域立案,让群众“家门口能立案”“一次不用跑可立案”。充分运用智慧法院建设成果办理案件、化解纠纷,网上立案 9.9 万件、网上阅卷 5496 案、网上开庭 5840 案,人民群众参与司法更加便捷高效。

三是大力推行阳光司法。坚持以公开促公正树公信,大力推进司法公开,基本形成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依托审判流程、庭审活动、裁判文书、执行信息四大公开平台,不断拓展司法公开广度深度,最大限度满足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常态化组织开展 203 次“邀请群众进法院”活动,让广大群众走进法院,旁听庭审,近距离了解感知法院工作,促进司法公信力提升。

(四) 人民法庭工作开展情况

人民法庭是人民法院最基层单位,是化解矛盾纠纷、服务人民群众的第一线。全市法院坚持和完善“三个面向”和“两便”原则,充分发挥人民法庭职能作用,积极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和乡村振兴,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全市法院深入贯彻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人民法庭建设的实施意见》,不断优化法庭布局,形成“7 个专业法庭+22 个中心法庭+5 个边远法庭”的总体布局。全面落实司法为民,人民法庭全部实现网上立案、网上缴费,方便群众就近诉讼;大力开展巡回审判,为交通不便、行动困难的当事人提供上门司法服务,把矛盾化解在田间地头、解决在社区村组,让司法更加便利人民、贴近人民;大力推行案件繁简分流,积极适用

简易程序、小额诉讼程序,2019 年以来全市人民法院共审结民事案件 52455 件,占基层法院一审结案数的 35.83%,全市人民法庭审理的案件 80% 以上适用简易程序审理。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

视察中发现,全市法院在民事审判方面做了一些工作,但与上级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盼还有一定的差距,工作中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 司法理念相对滞后。在审判过程中,有的法官还不能完全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司法审判,就案办案、机械办案情况依然存在,在具体案件处理上,没能做到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方面有待进一步加强。

(二) 加强司法保障优化营商环境意识还不够强。司法办案还不能完全适应优化营商环境的新形势、新要求,对标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不够精准。诉讼保全、强制执行等措施需进一步规范,有的案件存在随意查封企业基本资金账户、超标的超范围查封企业财产、履行判决后解封不及时、失信名单撤销不及时等问题。“送法进企业”活动开展不够普遍经常,在预防和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法律风险方面还需持续发力。

(三) 案多人少矛盾依然突出。随着立案登记制的实施,民事案件数量以年均 20% 以上的速度持续增长,民事员额法官不堪重负。目前,全市法院民事员额法官共 221 名,但全市法院民事案件 2019 年审结 61652 件,2020 年审结 65379 件;2019 年人均结案 279 件,2020 年人均结案 296 件。林州市法院员额法官赵广庆 2019 年审结 1020 件,2020 年审结 1052 件,结案数连续“破”千。同时,新形势下案件复杂程度和审理难度不断增大,案多人少的矛盾仍然较为突出。

(四) 审判质效还不够高。随着案件数量激增,办案节奏加快,员额法官没有充足的时间做调解、化解矛盾纠纷工作,导致部分案件调解、撤诉率不高,判决案件服判息诉率不高,审理时间较长。

(五) 矛盾化解机制还存在短板。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经建成了全省一流的现代化诉讼服务中心,各基层法院也都建立了高规格的诉讼服务中心,诉源治理效果初步显现,但诉前调解工作成效还有待进一步提升,工作合力仍需进一步集聚,解纷途径仍需进一步拓宽,经费保障仍需进一步加强。

(六) 人民法庭建设力度还不够大。有的法庭职能发挥比较单一,与辖区党委政府结合不够紧密,工作模式仍主要局限于“坐堂问案”,主动开展就地化解矛盾、巡回审判、法治宣传较少,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不够主动,前沿阵地作用发挥不够。部分人民法庭没有专门的立案场所,有的法庭供暖、供电保障不到位,干警工作生活受到影响,地方党委政府支持法庭建设力度需要加强。个别法庭安全仍有隐患,安保力量薄弱,法庭安全漏洞亟需填补。

(七) 审判监督制约机制还不够完善。司法责任制实施后,院庭长监督管理权受到限制,除规定情形外不得过问案件审理情况,导致存在院庭长不敢管、不会管、不愿管的现象。审判权力制约机制还存在薄弱环节,独任庭、合议庭监督缺位,导致部分案件存在质量隐患。

(八) 民事裁判规范引领作用发挥还不够好。在涉及“协议”无效、民间借贷、离婚彩礼等法律热点问题上回应群众关切不够,典型案例宣传力度需要加大,民事裁判的指引、规范功能发挥有待加强,需要通过更多具体案件的裁判引领全社会树立良好道德风尚、自觉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九) 司法能力还不够强。部分员额法官的业务能力、工作方式还不能完全适应新时期民事审判工作的需要,应对和处理复杂案件的能力还不强。学习《民法典》及新出台的司法解释还不够,司法能力亟需进一步提升。

三、意见和建议

(一) 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大局意识和服务意识。全市两级法院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注重发挥审判职能作用,充分认识到民事审判工作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意义,围绕全市经济发展中心,服务全市大局,持续增强司法服务的保障能力和水平。全市员额法官要树立正确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积极回应新时代党和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切实在“万人助万企”活动中为企业提供优质司法保障。

(二) 进一步完善诉源治理,切实化解社会矛盾。民事审判工作要始终坚持习近平总书记“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的指导思想,注重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大力推广“马锡五审判方式”,切实将矛盾问题解决在源头。严格落实立案登记制,正确处理有案必立与调解优先的关系,在充分尊重当

事人意愿的基础上依法进行调解,理性化解矛盾纠纷。加强司法调解与人民调解、行政调解的对接沟通,在司法确认、业务指导等方面发挥应有的作用,确保诉与非诉无缝衔接。充分发挥人民法庭在推动健全基层社会治理、加强源头预防化解矛盾、推动法治社会建设等方面的重要作用。

(三) 进一步加强司法保障,助力优化营商环境。持续增强服务保障营商环境的主动性、针对性和有效性,推动惠企政策和暖企措施落地落实,以更加有力的司法举措推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妥善审理金融借款、民间借贷、融资租赁等案件,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切实帮助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进一步健全涉企案件审判工作机制,优化立案诉讼服务,依法审慎适用查封、冻结、扣划等强制措施,尽可能“活封活扣”或依法妥善置换查封财产,提升执行规范化水平,依法审慎采取失信被执行人信用惩戒措施,符合条件的要及时采取解除强制措施、恢复企业信用等举措,有力服务和保障企业生产经营。

(四) 进一步推动改革创新,完善监督制约机制。健全完善院庭长职责正负面清单,建立符合新型审判权运行的权力清单,以知责明责推动履职尽责,确保“放权不放任”。进一步明确“四类案件”识别监管情形,完善院庭长监督“四类案件”规程指引,应用“四类案件”监管平台,实现院庭长监督管理全程监管、数据留痕。进一步强化内部监督机制,规范自由裁量权的行使,促进法官公平、公正、廉洁、规范办案。健全完善法院内部法律适用分歧解决机制,充分发挥类案检索初步过滤、专业法官会议研究咨询、审判委员会讨论决定的作用,最大限度避免同案不同判、类案不类判的现象发生。

(五) 进一步自觉接受监督,推动民事审判工作纵深发展。全市法院要全面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将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作为推进法院工作的强大动力,主动报告工作情况。健全完善邀请人大代表旁听庭审长效机制,经常性组织人大代表旁听典型案件的庭审,扩大民事审判的社会影响力。主动邀请人大代表参与案件调解、化解矛盾工作,虚心听取人大代表的意见建议,努力推动民事审判工作再上新台阶。

(作者单位:市人大常委会内司工委)

关于我市高中阶段教育发展情况的 调研报告

◎丁琦 许志勇 丁兰宝



为全面了解我市高中阶段教育发展情况，2021年10月26日至28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玲带领部分市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委员，在市政府及市教育局相关负责同志陪同下，先后深入林州市、安阳县、汤阴县、内黄县、殷都区及市区19所高中阶段教育学校（普通高中14所，其中公办10所，民办4所；中职类学校5所，其中公办4所，民办1所），实地察看学校基础设施建设、校容校貌、师生工作、学习、住宿、就餐环境，详细了解学校经费投入、教育资源配置、教育教学管理、教师队伍建设及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等情况，认真听取和分析大家对我市高中阶段教育发展情况的意见及建议。现将调研情况报告如下：

一、高中阶段教育取得的成效

随着全国教育改革步伐的加快，特别是普通高校的持续扩招，有力拉动了高中阶段教育需求。市政府积极应对，采取有力措施，努力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教育需求，全市高中阶段教育事业有了较快发展。

（一）大力改善办学条件，努力扩充教育资源。市、县（市、区）两级政府通过加大高中阶段教育学校新建、改扩建力度，学校基础设施建设有了新进展。2017年12月以来，全市规划资金投入22.5亿元，新建、改扩建普通高中11所。投资7.5亿元建成安阳市新一中学，投资1.57亿元实施洹北中学整体迁建，投资4548.3万元新建了市三中操场。内黄县一中新校区投资5.4亿元，占地470余亩，今年秋季新学期已投入使用。近几年来，我市共吸引社会资本7.5亿元，新增民办普通高中15所，新增学位1.5万个。

（二）提升教育教学质量，推进普通高中教育均衡发展。近年来，我市普通高中学校严格按照规定区域招生，不挖生源，不“掐尖”，不刻意扶持打造“超级中学”，呈现出良性竞争、均衡发展的良好局面，从市区到各县（市）都有深受群众信任的优质学校。

2012年以来，我市通过每年把省级示范性高中不低于50%的招生计划按名额直接分配到各初中学校的方式，使“薄弱”初中学校的毕业生也有机会上优质高中，在促进基础教育均衡发展的同时，各高中学校的生源质量也有了很大提高，参加高考人数逐年增加，高考上线率逐年提高。

（三）抓好中等职业教育，促进经济社会发展。近年来，市政府通过抓品牌示范院校、特色院校建设，打造了一批办学条件优、教学质量高、改革成效好的职业学校。通过优化职业学校专业结构，打造了一批具有安阳产业特色的职业教育知名品牌。通过对接产业，深入推进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加强就业指导，促进了中职毕业生就业。2019年至2021年，全市中职学校毕业生26546人，就业26176人（含升学19157人），就业率达到98.6%，对口升学率达到72.2%，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四）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提高师资队伍整体素质。据统计，2020年，全市高中阶段专任教师7762人，本科以上学历7683人，占专任教师总数98.98%；具有副高级职称以上1660人；省名师49人，市名师49人。近年来，通过公开招聘教师、加强教师培训进修、广泛开展教学技能评比等形式，进一步提高了教师队伍教育教学水平。着力加强教师队伍思想政治建设，抓好师德师风建设，高中阶段教师队伍整体素质有了新提高。

二、存在的问题

（一）高中阶段教育整体学位不足，特别是中等职业教育学位缺口较大。调研发现，2021年，我市初中毕业生约7.5万人，其中普通高中招生约4.05万人，中等职业学校招生约1.6万人，约1.85万人无法正常升学，只能去外地求学或辍学。据统计，2022年至2028年期间，我市初中毕业生年平均约7.8万人，

按照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92% 计算, 去除部分初中毕业生外地就学等因素, 全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需求学位 6.7 万个, 而目前我市仅有学位 5.9 万个, 缺口约 8000 个。按照职普比大体相当的要求, 这 8000 个学位缺口主要集中在中等职业教育学校。

(二) 高中阶段教育投入不足, 部分学校基础设施薄弱。由于政府投入不足, 缺乏资金支持, 安阳县职业中专、开发区高中、龙安高中扩建项目和安阳市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楼、林州市职业教育中心新建校区、汤阴县职教中心新校区、殷都区理工中专新校区等项目建设进展缓慢。内黄县二中、殷都区第一高级中学等学校教室、宿舍楼、食堂年久失修, 基础设施薄弱。部分中等职业教育学校实训基地设备配置不足, 严重影响了学生动手实践能力的培养。县(市、区)教育费附加的 30% 用于职业教育的政策没有落实, 生均公用经费得不到保障; 部分普通高中学费返还不及时, 如殷都区第一高级中学学费目前仍未拨付到位, 严重影响了学校正常教学活动的开展。

(三) 高中阶段学校教师缺编, 特别是结构性缺编问题突出。普通高中学校教职工总数虽然基本达到 1:12.5 的师生比要求, 但存在结构性缺编、女教师生育空岗等问题。职业学校由于自身发展特点, 专业多、实训多、班级多, 需要更多的教师, 教师缺口比较大, 特别是专业课教师和“双师型”教师紧缺。

(四) 民办高中占比高, 办学质量参差不齐, 学生学费负担重。由于公办高中教育资源特别是中等职业学校学位严重不足, 初中毕业学生上普通高中愿望强烈, 加之民办学校审批权下放, 吸引了大量社会资本开办民办普通高中。目前全市普通高中公办 24 所、民办 30 所, 其中 26 所民办高中是 2016 年以来开办的。民办高中招生数量已占到 1/3 强, 其中汤阴县和林州市民办高中招生人数已分别占本地招生总数的 45.7% 和 44.9%。由于高中办学对师资、硬件设施的要求较高, 学生年平均学费在 1.1 万元以上, 增加了学生家长经济负担。不少新开办的民办高中规模小、条件差, 教师流动性大, 在教育教学管理和师资队伍建设方面还存在不少薄弱环节, 办学质量得不到保障, 如龙安区 2020 年审批的彰德高中, 每年只招收两个班。

三、意见和建议

(一) 统筹规划高中阶段教育, 扩充公办高中阶段教育资源。要认真落实国家《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

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把推动中等职业教育发展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 健全政府投入为主、多渠道筹集中等职业教育经费的体制, 进一步改善中等职业教育学校办学条件, 提高中职学校办学水平, 扩大中职招生比例, 提高招生能力。落实每个县(市)至少有一所公办职业学校的要求, 加快推进职业学校新建、改扩建工程, 着力扩大中等职业教育资源, 着力推动中等职业教育与普通高中协调发展。要严格执行《安阳市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划建设条例》, 扩充公办普通高中教育资源, 满足学生上公办普通高中的需求。

(二) 强化政府主体责任, 进一步改善学校基础设施。根据国家、省、市教育发展政策和规划, 深化高中阶段办学体制改革, 建立健全投入保障机制, 采取多种方式、多种渠道投资、融资。加快各县(市、区)高中阶段教育新校区建设进度, 尽快启动开发区高中及龙安高中扩建、安阳市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新建学生宿舍楼等项目, 对年久失修、基础设施薄弱的殷都区第一高级中学、内黄县二中等学校要尽快进行改造升级, 不断改善办学条件, 夯实全市高中阶段教育发展基础。要加强政府督导, 督促各县(市、区)政府足额落实生均经费标准, 及时足额拨付学生学费, 确保学校教育教学活动的正常开展。

(三) 落实教师编制,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严格按照国家、省有关要求, 足额配齐教师, 多渠道引进优秀高中教师和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要高度关注男女教师比例失衡现象, 着力解决好女教师生育空岗问题。建立、完善人才激励机制, 进一步激发教师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 遏制人才外流, 稳定教师队伍。进一步完善教师培养培训体系, 优化队伍结构, 不断提高教师专业水平和教学能力。

(四) 加强学校管理,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制定完善高中阶段教育学校发展规划, 严格民办高中准入标准及审批, 规范民办高中办学行为。建立健全学校各项管理制度, 灵活运用激励机制, 激发学校内部活力。深化教育教学改革, 创新教学模式与方法, 推动思想政治教育与技术技能培养融合统一。完善产教融合办学体制, 创新校企合作办学机制, 紧密对接我市产业升级和人才需求, 鼓励支持学校开设更多紧缺的、符合市场需求的专业, 加强就业指导, 提升学生就业能力, 努力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办好人民满意的高中阶段教育。

(作者单位: 市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委)

黄河安澜赋

◎ 王希社

汤汤德水，浩浩黄河。出青藏之高峻，入东海之磅礴。万里奔腾，汇百川之激荡；九曲咆哮，惊千山之巍峨。雄视于亘古，描壮美之画卷；安澜于今朝，奏豪迈之凯歌。

若夫黄河，民族摇篮。华夏先祖，共大河以脉动；炎黄子孙，凭薪火而相传。生生不息，代代昌蕃。耕耘希冀，收获欣欢。备阅中土，皆为是河滋养；历览八荒，盖与兹水魂牵。

若夫黄河，文明渊源。一部洪荒长卷，万言苍莽壮篇。燧人取火，辟农耕之新境；神农尝草，著中药之先鞭。始创八卦，肇文化之初旅；统一九州，定华夏之坤乾。甲骨镌，兴汉字之隽伟；青铜铸，开时代之纪元。五千年华夏历史，一万里黄河情缘。

呜呼！殷殷泽惠，频频灾殃。南夺淮泗，北掠衡漳。宿胥口悲其苦，花园口恨其殇。改道凡几？洪吞万里；决口无数，水湮八方。洪患屡屡，惜田畴之禾死；民怨声声，叹闾阎之人亡。哀哉！天之灾也，貽害何其烈；人之祸也，愆咎无以详。

黄河安澜，民族夙愿。夏禹治水，历千古之传扬；王景安流，膺百世之咏叹。张戎刷沙，析河患之成因；贾让三策，称河论之经典。潘公束水，扬治河之美名；靳辅方略，铸治河之明鉴。康熙勒柱，系治黄于六巡；武帝作歌，除瓠子之一险。吁唏！黄河多病未除，洪恶何时尽斩？

黄河安澜，新华重赓。中央科学决策，举国戮力践行。毛泽东宏图大略，雄心除黄患，八州风雷动；习近平高瞻远瞩，嘉措治根本，九曲浊流清。为千年之大计，立旷世之新功。还林复草，防水土之流失；固堤清淤，浚河道之畅通。筑生态之体系，强防护之功能。

伟哉！沧桑巨变，黄河波清。龙羊峡巨坝横谷，李家峡长堤飞虹。截清流于上源，洞开天鉴；扼水患于中游，爱毓苍生。小浪底储万顷巨波，揽浩瀚于襟抱；三门峡锁千尺大浪，防洪灾于未萌。且夫水击浪发，建电站而得水利；机转器储，光殊域而惠民生。若夫三江源头，山青峦翠，绿水澄而似练；黄土高原，流奔派泻，苍山矗之若屏。中卫水土涵养，湿地开阔；延河生态修复，绿洲发荣。自然环境改善，防洪体系告成。看大河之上下，开沃野而纵横。

嗟乎！黄患息，家国宁。喜盛世之康殷，欣日月之昭明。华夏儿女，筑梦不止；黄河母亲，安澜永恒。

（作者系市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

人大第一天

◎ 王建诚

今年是市人大常委会设立 40 周年。回想起我与人大的缘分，至今记忆犹新。

时间过得真快，不知不觉年过半百。这天，市委组织部黄部长找我谈话：“人大、政协近期要换届，市委决定选派一部分长期在局委工作的同志到人大、政协工作，你愿不愿去？”我一听高兴地说：“服从组织安排，愿去！”谈话很简单，几句话确定了我工作的变动。

几天后，汤阴县一位主要领导给我打电话，说我参加了他们县人大代表选举工作，全票当选市人大代表。我请他代我谢谢汤阴县人民对我的信任，表示决不辜负大家的希望，当一位称职的人大代表。又过了十几天，市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我不仅参加了代表大会，而且上了主席台，并被代表们选为市人大常委会委员。紧接着，我又在市人大常委会上被选举、任命为农村工作委员会主任。这些会议开得既庄严又神圣，使我深深感受到自己肩负的重要历史使命，思想上由光荣感转换成了沉重的压力，就是如何才能胜任和完成党和人民交给自己的这份重任。

然而，去人大工作的第一天，才是我转变思想和明确方向的开始。那天早上不到 8 点，我就走进了新的办公室，坐在办公桌前边看报纸边等待处理有关事情。可是一直到上午 10 点左右，没接到一个电话，没来访一个人，办公室安静的出奇。这和我在局委工作时忙得不可开交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在局委找你谈工作的人很多，有时甚至排队接待。接打电话也很多，哪月电话费都在上千元。我长期在商业部门工作，计划经济时期市场供应是头等大事，货源少了不行，价格高了也不行，从市长到老百姓都找你说事。企业改革时群众上访又成了热点问题。所以，忙碌自然就成了我们局领导的习惯和本分，而我们有时也引以为荣，认为这是自己价值的体现。如今来人大机关工作，没

人找没事干，思想上还真不习惯，甚至还有点失落感。

正在我困惑与思索之际，隔壁办公的市人大张主任敲门进来了。他问我适应不适应人大机关工作，我把自己的想法告诉了他，还略带委屈地说：“张主任，我来人大工作可不是为了休息，而是想干更多的工作。如今是电话没人打，工作没人找，好像没事干一样。”张主任听了笑着对我说：“你这是角色变了，思想还没有换。你过去在政府工作，职能是具体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并接受人大的监督。现在来人大工作，角色转换成监督政府模范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工作重点要放在带头学法、懂法上面，否则就难以完成党和人民赋予的历史重任。因此，人大工作不是没事干，而是神圣、庄严，责任大于天。”张主任的一席话，打开了我思想上的天窗，使我茅塞顿开，豁然开朗，好像从迷路中找到了一条光明大道。

下午，我让办公室主任找来农口联系单位所涉及的法律法规，如《农业法》、《林业法》、《水利法》、《气象法》等，认认真真地阅读了一遍。然后，又与农工委的同志一起研究制定履行监督职能的工作计划。我们认为，监督政府模范执法不能仅靠农工委几位工作人员，而是要组织和发动农口的人大代表。于是，我们在筛选的基础上，又组成了由农业专家、农民企业家及有关代表参加的市人大农业代表小组，并详细研究了全年的活动安排。就这样，我们的工作思路清楚了，工作计划制定了，从“没事干”开始迈入了紧张张张、井然有序的工作轨道。

值得一提的是，两年后《中国人大》杂志发表了一篇工作通讯，题目是“安阳有一个活跃在城乡的农业代表小组”，并加了编后语。工作通讯长达两千多字，填补了市人大在《中国人大》杂志上的空白。农业代表小组连续五年被评为市人大的先进集体。

（作者系市人大常委会原副秘书长）

安阳县

安阳县人大常委会
开展评议县公安局基层派出所工作

12月10日，安阳县人大常委会在韩陵镇组织召开对县公安局基层派出所开展评议工作会议。参会人员围绕服从服务大局、公正执法、廉洁自律、服务群众、群众安全感、接受人大监督、综合评价等方面对韩陵镇派出所进行了无记名测评。评议会后，组织部分乡镇领导、三级人大代表、村党支部书记等20余人召开座谈会。参会人员建议派出所进行警力补充，加大对涉黑涉恶、黄赌毒等不良之风的打击整治力度，继续公正执法，不断优化社会治安环境。

（安阳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汤阴县

汤阴县人大常委会
视察调研初高中阶段教育发展工作

12月7日，汤阴县人大常委会组织调研组，视察全县初高中阶段教育发展工作情况。

调研组一行深入到县一中南校区、文王中学等地，全面了解全县初高中阶段教育教学工作情况。调研组要求，要不断加大对学校建设的投入，进一步优化初高中阶段教育资源配备，着力改善办学条件。要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强化教师培训提升，推进师资合理配备，着力打造高素质教师队伍。要大力提升办学质量和水平，切实解决初高中阶段教育的堵点、难点问题，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汤阴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李广复）

文峰区

文峰区人大常委会开展“联系代表月”活动

11月15日开始，文峰区人大常委会组织开展了“联系代表月”活动。区人大常委会领导、常委会委员、人大机关工作人员分成四组，深入各镇（街道）通过召开代表座谈会、开展专题调研或视察等活动，宣传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及省、市党代会会议精神，听取代表对区人大常委会、“一府一委两院”工作的意见建议，了解镇（街道）人大工作情况，为今年的县乡人大换届工作和明年的区十六届人大第一次会议做好准备。

（文峰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张英）

文峰区人大常委会视察全区食品安全工作情况

12月8日，文峰区人大常委会组织视察组，就全区食品安全工作情况进行了视察。视察组实地查看了万达永辉超市、中华路丹尼斯超市等，听取了相关部门工作情况的汇报。视察组强调，一要进一步提高站位，加大严防严守严控力度，防范食品安全风险，不断健全完善食品安全治理体系；二要进一步压实责任，持续强化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努力形成全区上下共同治理食品安全的工作格局；三要坚持源头治理与过程监管并举、全程监管和重点整治兼顾、示范创建和严抓严管齐下，全力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文峰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张英）

北关区

北关区人大常委会组织视察全区教育工作情况

12月16日，北关区人大常委会组织视察组对全区教育工作进行视察。

视察组先后到新都城幼儿园、曙光学校、安阳桥小学等，察看了各学校教学设备、图书室、操场等基础设施建设情况，了解各学校开展“双减”工作、学校师资力量、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等情况以及开设的书法、古筝、舞蹈、社团等特色教学内容。视察过程中，视察组充分肯定了我区教育工作取得的各项成绩，并对区教育工作提出了具体的要求。

（北关区人大办公室 张衡）

北关区人大常委会组织视察新型城镇化建设和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暨乡村振兴工作情况

12月16日，北关区人大常委会组织视察组，对全区新型城镇化建设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暨乡村振兴工作开展视察。

视察组深入柏庄镇污水处理厂、前林都村、107国道等地，实地察看污水处理厂建设、道路建设与综合提升、产业扶贫大棚建设等情况，并听取了有关负责同志的汇报。视察组强调，要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安排部署，根据本地实际情况推进工作，找准和发挥自身优势，创新发展模式，制定方案、细化措施、分步推进、逐项落实，巩固好脱贫攻坚成果，进一步推进全区新型城镇化建设。

（北关区人大办公室 张衡）



常委会大事记

(2021年1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11月1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扩大）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等。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徐家平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王建国、杜建勋和秘书长程新会出席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玲列席会议。

11月3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建国出席代表议案建议督办工作会议。

11月5日至6日，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二十六次会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主持会议并讲话。副主任张保香、张玲、程利军、王建国、杜建勋、桑建业，秘书长程新会及常委会组成人员37人出席会议。市“一府一委两院”领导同志高勤科、曹更生、常凤琳等列席会议。

会议学习领会了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2020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和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市政府《关于把滑县旅游资源纳入全市旅游发展规划，助推大运河文化带建设的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同意该议案结案；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优化营商环境“两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民事审判工作情况的专项工作报告；审议并通过了《安阳市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划建设条例（草案）》。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11月9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深入市文体中心项目建设工地调研督导。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建勋、秘书长程新会等参加调研。

11月9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程利军出席规范预付卡消费建议督办工作座谈会。

11月10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赴汤阴县，开展联系代表和代表进站联系人民群众主题活动。

11月10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保香赴文峰区开展联系代表活动。

11月10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桑建业主持召开《安阳市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促进条例》立法工作推进会。

11月11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带队赴鹤壁市学习考察人大工作。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保香、王建国，秘书长程新会参加考察。

11月11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玲到殷都区开展联系人民群众主题活动。

11月11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建勋调研我市供热工程进展情况。

11月11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节能环保产业链链长桑建业深入内黄县陶瓷工业园区调研。

11月16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扩大）会议。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公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徐家平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张保香、程利军，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王建国、杜建勋、桑建业和秘书长程新会出席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玲列席会议。

11月16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副主任王建国、秘书长程新会深入内黄县六村乡郭桑村，调研督导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工作情况。

11月16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程利军带队专题调研部分市重点项目。

11月17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省总工会主席李公乐到林州市陵阳镇人大代表联络站，以省人大代表身份开展密切联系人民群众主题活动，省人大代表、市委书记袁家健一同进站参加履职活动。

市领导黄明海、徐家平、董良鸿参加活动或陪同调研。

11月17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保香赴汤阴县进代表联络站开展联系人民群众主题活动。

11月17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建勋赴滑县开展联系代表主题活动。

11月17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建国深入内黄县开展联系代表和进代表联络站联系人民群众活动。

11月18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程利军赴北关区开展联系代表和进代表联络站联系人民群众主题活动。

11月18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桑建业赴殷都区开展联系代表及进代表联络站联系人民群众活动。

11月19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食品制造产业链链长张保香赴林州市调研食品产业发展等工作，深入开展联系代表主题活动。

11月19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玲带领调研组，对“关于中小学生在就餐的建议”办理进展情况进行督导调研。

11月19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建勋赴文峰区（高新区）峨眉街道代表联络站开展联系人民群众活动。

11月23日，安阳市人大常委会设立40周年纪念会议在安阳迎宾馆召开。市委书记袁家健出席会议并讲话。市领导高永、黄明海、徐家平、易树学、董良鸿、杨炯、张保香、张玲、程利军、王建国、杜建勋、桑建业、曹更生、常凤琳出席会议。鹤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史全新，濮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邵景良，新乡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鹿建宇，历届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秘书长等应邀出席会议。

11月24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玲赴龙安区开展联系市人大代表活动。

11月24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程利军赴汤阴县菜园镇调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

11月24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建勋到分包脱贫村内黄县马上市李善宜村，调研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

11月25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玲调研中国文字博物馆续建工程和汉字公园PPP项目建设情况。

11月26日，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召开党组（扩大）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程利军出席会议并讲话。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秘书长、机关党组书记程新会主持会议。

11月29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赵素萍率调研组到汤阴县调研指导灾后重建工作。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陪同调研。

11月29日，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四十三次主任会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主持会议并讲话。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保香、张玲、程利军、王建国、杜建勋、桑建业，秘书长程新会出席会议。

11月30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徐济超以省人大代表身份到安阳县调研灾后重建工作，并进代表联络站开展密切联系人民群众主题活动。市领导黄明海、徐家平、张保香陪同调研并参加进站活动。

12月3日，市人大常委会会同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召开全市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部署会。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市委常委、宣传部长薛崇林，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杨炯出席会议并讲话。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保香主持会议。

12月3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程利军带领调研组对“关于规范预付费消费的建议”办理情况进行调研。

12月3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建国带调研组对“南水北调安阳市西部调水工程的议案”办理情况进行调研。

12月3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建勋出席《安阳市城市绿化条例》立法后评估动员会。

12月6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保香、杜建勋视察社区建设和服务提升工作。

12月6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程利军率调研组，对社保医保“一窗综合办理”情况进行调研。

12月7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以民主生活会形式召开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徐家平主持会议并讲话。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张保香、程利军，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王建国、杜建勋、桑建业和秘书长程新会出席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玲列席会议。

12月8日至10日，省人大代表、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带领驻安省人大代表一行30余人，赴郑州市开展异地视察。市领导黄明海、杨炯、张保香、杜建勋，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曹更生参加视察。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程新会陪同视察。部分驻安全国人大代表应邀参加活动。郑州市有关领导胡荃、周富强、虎强、王福松、史占勇等陪同视察或出席相关活动。

12月9日，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安阳市林州红

旗渠保护条例》立法后评估动员会。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玲出席会议。

12月10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马懿率调研组深入内黄县调研灾后重建工作。市领导高永、陈志伟、程利军等陪同调研。

12月10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程利军对彰德路段各责任单位落实“路长制”工作有关情况进行了实地督导。

12月10日上午，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建国赴安阳师范学院法学院等地，专题调研地方立法服务基地和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

12月10日下午，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建国带领调研组，对“关于加大我市航空植保统防统治推广力度，保障粮食生产安全的建议”进行督导调研。

12月13日至14日，市人大常委会会同市委组织部、宣传部举办了市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培训班。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保香参加活动。

12月15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保香出席“加强基层医保服务体系建设”重点建议办理推进会。

12月15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玲带领部分评议工作组成员，深入市区部分医疗卫生机构对市卫生健康委工作评议整改落实情况进行调研。

12月15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建勋参加市政污水处理中心一期工程项目开工仪式。

12月16日至17日，郑州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胡荃带领部分驻郑全国、省人大代表来安开展异地视察活动。郑州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周富强，郑州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蔡红、王福松、孙黎、宋书杰、蒿铁群，省人大代表、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张立勇等参加视察。市领导袁家健、高永、黄明海、徐家平、张保香、王新亭陪同视察或参加有关活动。

12月21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副主任王建国参加在鹤壁召开的卫河流域城市人大协作助力生态治理和高质量发展第一次会议。

12月21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建勋专题听取安全生产“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问题整改情况汇报。

12月22日，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四十四次主任会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主持会议并讲话。副主任张保香、张玲、程利军、王建国、杜建勋、桑建业，秘书长程新会出席会议。副市长高勤科列席会议。会议听取了《关于加快社区建设提升社区服务的议案》《关于加快南水北调安阳西部

调水工程的议案》督办情况的汇报；研究了《卫河流域城市人大协作助力生态治理和高质量发展第一次会议联合宣传（草案）》《关于卫河流域城市人大助力生态环境治理和高质量发展合作协议（草案）》；听取了关于落实我市2021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报告审议意见的报告、关于落实2021年1-6月份安阳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审议意见的报告、各评议工作组对评议对象整改工作评估情况的汇报和关于2021年度联系代表月活动情况的汇报，研究了《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草案）》。

12月23日至24日，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二十七次会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副主任张保香、张玲、程利军、王建国、杜建勋、桑建业，秘书长程新会及常委会组成人员35人出席会议。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政府关于2021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市政府关于2020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政府“关于加快南水北调安阳西部调水工程的议案”“关于加快社区建设提升社区服务的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同意两议案结案；会议审议了市政府关于2021年度规划管理与实施情况的报告，审议了市政府关于“七五”普法决议贯彻落实情况的报告，通过了“八五”普法决议。会议听取并审议了2021年备案审查工作情况报告。会议对5件重点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进行了民主评议，并公布了评议结果。会议表决通过了人事任免事项，任命了部分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副市长王新亭代表市政府作了表态发言。

12月23日下午，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保香接待部分市人大代表。

12月29日至30日，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及部分全国、省人大代表对市区部分企业、项目进行了集中视察。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保香、张玲、程利军、王建国、杜建勋、桑建业，秘书长程新会，市“一府两院”领导同志王新亭、宋伟、曹更生、常凤琳等参加视察或有关活动。

12月30日，程利军率队调研我市精品钢及深加工产业链重点企业。

12月30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建国出席《安阳市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划建设条例》新闻发布会。